

目錄

基督身体的一与召会生活中的事奉



第一章 信仰上的一

第二章 以弗所四章里的七个一

第三章 借着生命长大达到信仰上的一

第四章 关于持守基督身体的一几个基本的原则

第五章 神对召会的定旨

第六章 一的立场

第七章 留在一的立场上

第八章 地方召会的行政

第九章 在召会生活中尽功用

第十章 全时间服事或在职服事

第十一章 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行动和工作

第十二章 天然的人被破碎，为着召会的建造

第一章 信仰上的一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以弗所书四章十三至十四节，罗马书十四章一至八节，十五章六至七节，约翰二书九至十

一节。

在本段里，我们要来看基督身体的一与召会生活中的事奉。我们要思考一件对所有信徒都极其重要的事——信仰上的一，作为我们的开始。

信仰与各种教训相对

为了要以深入的意义来交通到基督身体的一，我们必须先清楚关于信仰的事，以及信仰如何有别于各种道理或教训。“信”（faith）这字在斩约里有两种意义。根据第一种意义，“信”是指信心，就是我们信的行为；（提前一5，19上，多三15.，）这是主观的信。根据第二种意义，“信”（通常会在前面加上指定冠词“那”）是指信仰，就是我们相信的对象，意既我们所信之事。（犹3，提后四7，弗四13。）我们在本章的重点是后者，就是客观的信仰。

身为基督徒，我们相信耶稣基督和祂救赎的工作。这两项——基督的身位和基督的工作——就是信仰的内容。信仰的内容包括基督是神的儿子，祂的成为肉体，由童女生为一个真正的人，祂的人性生活，祂在十字架上受死作我们的代替，祂流血救赎我们并洗去我们的罪，在第三日祂的身体复活，祂升上诸天，现今正坐在神的右边，祂要回来将信入祂的人接到祂自己那里。这是我们的信仰。一个人只要相信基督的身位和工作，他就得救了；否则，他就是失丧的。因此，信仰是得救所必需的。

除了信仰以外，圣经中还有许多教训，对于得救而言不是绝对必要的。有些一般性的教训乃是关乎某种作法，例如受浸的方式、蒙头、洗脚、和妇女在召会中的尽功用。还有些其他的教训是说到预定、永远的稳固、被提等等。这些教训也与得救无关。我们得救在于信，并不在于我们支持那一种教训。

若一个人相信信仰上一切基要的项目，却不相信预定或救恩是永远稳固的，我们该不该在信仰上接纳他为我们的弟兄？不论我们对他的属灵情形或他的神学有何看法，我们都必须承认他是弟兄，并且必须接纳他为一位弟兄。他最差也不过是一位对于某些道理有错误领会的弟兄；然而，他仍是一位弟兄。惟有信仰，而不是与信仰无关紧要的教训和作法，才能影响我们永远的救恩。

圣经中有许多段落，清楚说到信仰与教训、作法不同。罗马十四章一至八节是最重要的段落之一。三节明确指出，我们需要接纳一切神所已经接纳的人，无论他在道理上的观点和宗教上的作法是如何。神是照着祂的儿子接纳人，不是照着教训和作法。人一接受神的儿子主耶稣基督作他的救主，神就接纳他。因着信仰的内容乃是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所以神是照着信仰而接纳人。

在十五章，保罗劝勉信徒要接纳有同样信仰的人，正如基督已经接纳了他们。他在七节说，“所以你们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接纳你们一样，使荣耀归与神。”我们接纳信徒，必须是基于神和基督的接纳。神和基督是照着信仰来接纳人，不顾人们在道理上的考量；因此，无论人们在道理的看法上或宗教的作法上和我们有这么大的差别，我们都必须接纳所有的真信徒。

罗马十四至十五章说到接纳信徒，但约翰二书却告诉我们，某些人是我们必须加以拒绝的。九至十一节说，“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居于其中的，就没有神；居于这教训中的，这人就有父又有子。若有人到你们那里，不是传讲这教训，不要接他到家里，也不要对他说，愿你喜乐；因为对他说，愿你喜乐的，就在他的恶行上有分。”那些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居于其中的人，就是那些超过圣经所启示的限度，自行发展基督的教训的人。这些人不承认子，反倒否认祂。（约壹二 5。）今天的摩登派（新神学派）就是这一类的人。圣经称这样的人为敌基督的。那些越过基督的教训的人，或许宣称他们是基督徒；然而，他们即不相信耶稣是基督，也不相信祂是神的儿子在肉体里来。这种人是在信仰之外。

那些居于基督的教训中的，就有神；意既他们有父又有子。但那些越过基督的教训的，就没有神。因此，一个人是否留在基督的教训里，不在于纯粹道理上的争论，乃是在于有神或没有神。虽然罗马十四至十五章嘱咐我们，要接纳所有的真信徒，甚至接纳那些信心软弱的，但约翰二书却强烈禁止我们接待，甚或问候那些对基督身位抱持异端的人。

我们必须对罗马十四章与约翰二书的差异，有深刻的印象。罗马十四章说到如何对待持守信仰，却在道理和作法上不同的人；约贰九至十一节则论到那些在信仰之外，越过关于基督正统教训的人。一位弟兄吃素或吃肉、守日或不守日，都与信仰无关；这些事完全是在道理和作法的范围里。无论一个信徒对于某些道理或作法的态度如何，我们对他的态度都必须是宽大的。他是我们的弟兄，我们就必须接纳他。然而，如果事关是否留在信仰之内，我们绝不能宽大。反之，我们必须非常严谨，因为一个人是否在信仰里，乃是一件生死攸关的事。虽然我们 must 接纳信心软弱的，但约翰二书所说的人并不是信心软弱的，乃是完全在信仰之外。若有人破坏信仰，如约翰二书所描述的，就证明这人没有神。这样的人不是我们的弟兄，而是敌基督的，我们必须与他无分无关。

犹大书三节是基于约贰九至十一节所说关于信仰的重要性，而加以扩大。犹大在这节写道：“亲爱的，我尽心竭力要写信给你们，论到我们共享之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那一次永远交付圣徒的信仰竭力争辩。”犹大在此劝勉信徒为信仰争辩、争战。我们应当注意，犹大是劝勉信徒为信仰争辩，而不是为道理上的教训争辩。我们绝不能容忍任何破坏信仰的事。相反的，我们必须为着信仰，投注我们一切的所是和所有，甚至到一个地步，为信仰牺牲我们的性命。

保罗在提后四章七节说到持守信仰：“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赛程我已经跑尽了，当守的信仰我已经守住了。”保罗在这里不是说他已经守住各种道理，而是说他已经守住信仰。保罗能包容各种作法，也能放弃一切道理，但他绝不会放弃信仰；反之，他持守信仰直到路终。

以弗所四章是另一段值得留意的经文，这一章启示信仰和道理教训之间的差异。十三节说到我们需要达到信仰上的一，十四节说到我们不应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两节都指明信仰与各种教训不同。此外，十五节鼓励我们持守真实。“真实”（truth），原文指真正的事物、实际。在约翰十四章六节，主耶稣说祂就是实际。基督是旧约预表和一切正面事物的实际。（西二 16~17。）因此，真实就是基督自己作实际。

信仰上的一

现在，我们接着要探讨基督身体的一。以弗所四章有两个很特殊的发表，与这个一有关：“那灵的一”和“信仰上的一”。“那灵的一”见于三节：“以和平的联索，竭力保守那灵的一。”“信仰上的一”见于十三节：“直到我们众人都达到了信仰上并对神儿子之完全认识上的一，达到了长成的人，达到了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那灵的一就是那一位灵本身。（4。）

“信仰上的一”，这辞指明信仰与我们信徒的一极为有关。基督里所有真正的信徒，在那使人得救的信仰里上乃是一，这信仰与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有关。因为我们相信前

述一切构成信仰的项目，因此，我们在信仰上是相同的，我们乃是一。

强调道理上的教训破坏信仰上的一

基督徒只要持守一个信仰，他们就是一。然而，他们只要一开始强调各种不同的教训，就会出现分裂，信徒也彼此隔离。这就是为什么使徒保罗说到，各种教训乃是欺骗人的风，将人吹离基督和召会。（14。）保罗是说教训之风，而不是异端之风，这也是很值得注意的。我们都同意，异端是邪恶的；教训却常是好的。然而无论教训有多么好，都可能成为被那恶者撒但利用的教训之风，将人吹离作元首的基督和作基督身体的召会。

假使有些信徒坚持某种受浸方式，他们最终会与偏好不同受浸方式的人分开。所谓属灵的恩赐，尤其是医病和说方言，也在基督的身体里造成了分裂。只要所有的信徒都专注于主耶稣基督和祂的工作，他们就是一。当他们一转离这些，并把不同的教训当作议题时，他们就会分裂。

达到长成的人

按照保罗在十三节的话，我们都需要达到长成的人。换言之，我们必须长大，并且在神圣生命上成熟。孩子们喜欢玩玩具。他们的年纪越小，越喜欢玩具。当孩子渐渐长大，就越来越不需要玩具了。当他们长大成人，就会将注意力转到更有价值的事上，不再看重

玩具，也不再玩玩具了。大多数信徒就如孩子一样，他们的道理教训就像玩具。我们若仍是小孩子，就容易被不同的教训之风所摇荡。根据十三节的文法结构，达到信仰上的一与达到长成的人，意义是相同的。正如孩子长大脱离玩具，我们信徒越长大、越成熟，就越不会以道理上的教训为话题。我们需要长大，直到我们达到了信仰上的一，达到了长成的人，达到了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当我们成为长成的人，我们会丢弃所有的道理玩具，就是那使我们与同作信徒之人分开的事物。如此一来，我们会持守那灵的一，并达到信仰上的一。

按我的经历，我能见证这事。当我还是个年幼的信徒时，我最喜爱的“玩具”就是浸水施浸。那时，我为福音大发热心。每当我外出到乡村传福音遇见人时，都会问他是否相信耶稣。他若回答说他也是基督徒，我就非常高兴。我随既会问他另一个问题：他的受浸是洒水礼还是浸水施浸？他若告诉我，他不是以浸水施浸的方式受浸，我就会告诉他必须再受浸一次，这一次必须以正确的方式受浸。

此外，我最喜欢的另一个项目，是但以理九章二十四至二十七节的七十个七。当我发现，只有少数信徒知道关于七十个七的事，我对于这么多基督徒的无知感到震惊。为要矫正这种情况，我试着教导人这件事。但随着时间过去，主帮助我并给我恩典，使我在祂的生命里长大。随着我逐渐长大，我把我的道理玩具一一丢下。在我成长的过程中，我曾放下许多道理，也捡起许多道理，很像一个孩子在幼年成长的各阶段里，不断更换玩具一样。今天，我不能说我是已经长成；然而，我可以见证，靠着主的怜悯，我不再玩任何玩具。我所持守的，就是基督和祂的身体。这二者会据有我们，直到永远。

持守基督和祂的身体

我们今日的需要乃是长大成熟，使我们能达到信仰上的一。我们长大的结果，乃是单单持守基督和祂的身体。这会实际的将我们众人作成一。为着在圣经中所题及，许多帮助祂儿女的教训和恩赐，我们感谢神。然而我们也认定，真实的一并不在这些教训和恩赐中，而是在由基督和祂救赎的工作所构成的信仰里。只要我们活在祂里面并为祂而活，我们就会是祂身体上活而尽功用的肢体，也会真正经历身体生活。当我们如此生活，就会逐渐忘记那制造分裂的道理教训和恩赐，并会达到信仰上的一。这样，我们就会有真正的一。在这样的情形里，我们会知道如何持守基督作我们的实际，并在凡事上长到祂里面，成为祂身体上有功用的肢体。（弗四 15~16。）愿主怜悯我们，使我们清楚信仰上的一。

第二章 以弗所四章里的七个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以弗所书四章三至六节，十三节。

以弗所四章揭示，我们在外面有信仰上的一，在里面有那灵的一。（13，3。）这二者实际上乃是一体两面；当我们有信，也就有那灵。在本篇信息，我们要继续来看信仰上的一，特别要交通到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中所启示的七个“一”。

正如我们所见，保罗在十三节题到的信仰，并不是主观的相信 | 信的行动，而是客观的信仰 | 我们所信之事。我们也看见，这客观信仰的内容与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有关。所有真正的基督徒在信仰上都是一；关乎信仰这事，没有两个真基督徒可以不同。我们也许在许多事上有差异，但我们在信仰上是相同的，甚至就是一。就着那灵而言亦是如此。在所有信徒里面的那灵乃是一位灵。（4。）因此，在那灵里，我们不仅完全相同，更绝对是一。身为真正的信徒，我们在信仰上、在那灵里都是一。

使徒保罗在劝勉我们持守那灵的一时，（3，）他指出七个项目，形成我们“一”的基础。这七个项目就是保罗在四至六节列出的七个“一”：“一个身体和一位灵，正如你们蒙召，也是在一个盼望中蒙召的；一主，一信，一浸；一位众人的神与父，就是那超越众人，贯彻众人，也在众人之内的。”我们可以将这七个“一”整理为两组。第一组包括四个人位：一位父、一位主、一位灵、和一个身体。前三个人位是三一神的三者。从这三者又出来第四个人位，一个团体的人位——一个身体。七个“一”的第二组包含三件事：一信、一浸、和一个盼望。

父、子、灵和身体

我们需要看见，整本圣经的六十六卷书，都与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所启示的四个人位有关。第一个人位——父神，最先在圣经中题到。创世记一章一节说，“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整本旧约圣经的内容，乃是从这一节开始向我们启示父神。第二个人位是子神 | 主耶稣基督，主要启示于新约圣经的四福音书。第三个人位 | 灵神，是在福音书的末了和使徒行传的开头特别启示出来。接下来，我们在使徒行传开头的部分开始看见第四个人位 | 基督的身体；这个身体要终极完成于圣经末了一卷书中的新耶路撒冷。

虽然圣经是由六十六卷书组成，却非常简单。在积极一面，圣经只启示四个人位 | 父、子、灵和身体。这四个人位乃是三一神与蒙救赎之人调和。圣经开始于父，完成于身体的完满彰显——新耶路撒冷。在这两端之间，圣经启示出子与灵。父具体化身于子，（约十四 10~11，）子成为肉体，作为一个神人。（一 1，14。）那灵从这位成肉体、复活、升天、登宝座的神人而来，也同祂而来，并带着这位奇妙神人所成就的一切。（徒二 32~33。）这奇妙的灵乃是作父具体化身之子的实化，（约十四 10~11，16~20，）不仅临到信徒身上，也进入他们里面，（徒一 8，约二十 22，）重生并变化他们。在这奇妙的灵里，所

有的信徒都被建造在一起，成为一个身体，（林前十二 13，. 弗四 11~12， 16，）其终极完成和完满彰显将会是新耶路撒冷。（启二一 2~二二 5。）一信、一浸、和一个盼望，除了父、子、灵、和身体之外，保罗在以弗所四章也题到另外三个“一”：一信、一浸、和我们蒙召的一个盼望。这里所说的信是主观的信。乃是借着信，三一神能与堕落的人是一，堕落的人也能与三一神联合、联结。在我们听见福音并相信的那一日，信就被分赐到我们里面。在这信里，我们与三一神联结，与祂成为一。

我们在这信里与三一神是一。

在一信之后，保罗题到一浸。我们借信与神联结之后，就必须受浸。信将我们联于三一神，浸切断我们从前生活中一切旧的牵连和关系。我们借着信与神成为一时，我们还有许多在从前生活中的老旧事物，需要被了结。这些老旧事物对我们而言，乃是拦阻和捆绑。清理这些老旧、消极事物的路，是借着受浸将它们埋葬。在罗马六章四节和歌罗西二章十二节，保罗都告诉我们，受浸是埋葬。我们受浸时，一切与我们有关的老旧、消极事物都被埋葬了，结果我们就经历彻底清理我们的过去。因此，借着信，我们与三一神联合、联结；借着浸，所有老旧的事物都被了结。

既使我们已借着信联于三一神，也已借着受浸，经历已过事物的清理，我们仍具有肉身一旧造的一部分。因此，在我们相信并受浸之后，我们仍在等候一事！要来的荣耀。因着我们正等待着要进入荣耀，这荣耀就是我们的盼望！我们蒙召的盼望。圣经称我们蒙召的盼望为荣耀的盼望；（西一 W.，）荣耀的盼望就是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神的众子显示出来，神圣儿子名分的终极完成，同我们身体的得赎。（腓三 21，罗八 19，23~25。）

留在这七个“一”里

所有真正的基督徒都相信并接受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所启示的七个“一”，因此他们在这七个“一”的事上乃是一。这是因为这七个“一”乃是客观信仰的中心。若是我们强调这七个“一”，我们会喜乐，并会享受我们的一；但若是我们提倡并坚持其他的事，无论那些事有多么好，我们都会成为结党分立的人，在主的身体里造成分裂。身为信徒，我们应当忘记这七个“一”之外的一切。我们应该专注于这七个“一”：一位众人的神与父，就是那超越众人，贯彻众人，也在众人之内的；一主，就是那住在我们众人里面的；一灵，就是那在我们众人里面运行的；一个身体；一信；一浸，完全清理了我们老旧的事物；和一个盼望，就是我们等待主回来，好被带进祂的荣耀里。让我们都以这七个“一”为满足，学习忘记其他的事。

要留在这七个“一”里，我们必须停止强调各种教训和作法，也必须禁止提倡所谓的恩赐。简而言之，我们必须丢弃任何不属于这七个“一”的事物。我们在主里若是年幼的，可能会宝爱不同的教训和恩赐，紧持不放。然而，随着我们的生命长大，我们会逐渐放下这些教训，不再珍赏某些属灵的恩赐，如说方言和医病等。我们越在主里长大，我们的“玩具”就越减少，直到我们只持守四个人位—父、子、灵、身体！和三件事—一信、一浸、一个蒙召的盼望。只有在这七件事里，我们才会是一。这七件事乃是我们所需要的一切。我们没有必要坚持任何其他的事。

当我刚成为基督徒时，我最喜欢讨论的题目，最喜爱的“玩具”，就是浸水施浸。我引用旧约的预表和新约的事实，主张支持浸水施浸的方式。后来，随着我在生命上的长大，我就自然而然放弃坚持只能用浸水的方式施浸。然而，我就像正在长大的孩子，只不过用另一个玩具取代这一个，我开始“玩”但以理预言的七十个七。（但九 24~27。）同样的，当我在生命上更加长大时，我也丢弃了这个玩具。这些年来，我已放弃许多道理的玩具，但我从未丢弃七个“一”当中的任何一个。

这意思不是说，我们绝不能讲论这七个“一”之外的任何事。许多圣经的教训和作法，在应付某些需要上确实是必需的。然而，我们不该坚持这些事。有一次，我释放了一篇信息，说到信徒在主回来时要得赏赐或受亏损。我相信我的说话是按照圣经。即使是“赏赐”、“亏损”等辞都不是我发明的，而是引自林前三章十四至十五节。信息才结束，有几个人立刻来找我，质疑我的教训的准确性。面对他们的不服，我的回应只是告诉他们，不要把我所说的当作争论的话题。人们若是无法接受我所讲的话，也不应当受搅扰，我也不应当被他们搅扰。我们绝对无意在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所启示的七个“一”之外，再提倡什么东西。只要圣徒们接受这七个“一”，并且爱主、凭祂而活并高举祂，这就足够了。

第三章 借着生命长大达到信仰上的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以弗所书四章三节，十三节。

在本章，我们要继续来看基督身体的一。正如我们已经题过的，这一有两方面：那灵的一与信仰上的一。对于那灵的一，我们需要持守；对于信仰上的一，我们需要达到。（弗四3，2。）

在生命里长大以持守并达到这一

我们得重生时，就领受了圣灵。圣灵自己乃是所有圣徒的一；祂是身体的一。因着那灵的一是我们所已经领受的，我们就该谨慎，不要破坏或放弃它；反之，我们必须像保罗在以弗所四章三节所写的那样，竭力保守这一。

我们接受主时，也同时接受了信仰，就是所有信徒共同的信仰。然而，我们得救之后不久，我们中间有些人在公会里，逐渐接受各种教训、道理等形式上的知识。这些教训越越多成为我们的难处。我们接受越多的教训，就越将这些教训和信仰的项目搀混在一起，也就越远离信仰的单纯。最终的结果是，我们因着不同的教训而与其他信徒彼此分裂。因着信徒倾向注意教训，以致受打岔偏离基督和祂的身体，所以保罗在以弗所四章十三节劝勉信徒，要达到信仰上的一。要达到信仰上的一，路乃是在神圣生命里长大。我们越长大，就越不会持守不同的教训，我们也越会达到信仰上的一。

借着生命的长大，被恢复到正常的光景

我们初得救时，因着我们所有的是共同的信仰，所以我们是在一个非常正常的光景里。然而得救不久之后，我们许多人开始接触各公会，在那里“装备”了许多教训。我们留在公会里越久，在坚持不同教训的事上就越强烈。我们接受越多教训，就变得越不正常。

现今，主已带我们进入召会生活中。主若怜悯我们，就会使我们领悟，我们需要在生命上长大，而不是得到更多道理上的知识。借着享受祂的恩典，我们会开始在生命上长大。我们越长大，不同教训的影响就越消减，我们也越不去强调某些教训，并会达到正常的光景。这不是说我们不再有任何教训，或是再也不需要教训。反之，我们所持守的一切教训，会是纯粹为着我们生命的长大。只有当我们在生命里有足够的长大大时，我们才能以正确并有益的方式，遵用圣经的教训。

我们今日的需要乃是生命长大。我们越长大，就变得越平衡、正常。一面，我们会减少对于各种教训的持守；另一面，我们所持守的教训会与我们有益，并且活而实际。这些教训会帮助我们的生命长大，直到我们达到信仰上的一。那时，我们里面就有那灵的一，外面就有信仰上的一。我们不会被任何教训所搅扰。（14。）随着我们的长大，我们实际上可能获得比以前更多的教训，但这所有的教训对我们将是真实的益处，不再危害我们。

我们在持守圣经教训的事上会是相当平衡的。因此，持守那灵的一并达到信仰上的一，路乃是在神圣生命里长大。分裂是来自于使用不平衡的方式持守不同的教勳，而一则是借着生命的长大而得以实化。

我们若渴望对圣经的教训有正确的认识，就需要在生命里长大。我们的生命越长大，我们对于圣经教训的认识和态度，就变得越正确。我们若不清楚某种特别的教训，可能是因为我们缺少生命的长大，也缺乏生命的成熟。对圣经教训的真实认识，完全在于生命的长大。如果我们在生命上没有正确的长大，我们就不可能有正确的认识。我们的生命越长大，就越能以正确的方式认识圣经的教训。一面，当我们的生命长大时，许多不必要的教训会从我们身上逐渐退去；另一面，我们的生命越长大，对于必要的教训就变得越清楚，也越会以正确的方式使用这些教训。

我们今日的需要就是脱离不正常的光景，并回到正常的光景。倪柝声弟兄告诉我们，在所有的属灵经历上，我们都必须回到我们得救的阶段。这是因为按照神的眼光来看，我们得救的阶段，乃是光景正常的阶段。我们是因为在得救之后，接触了许多不正常的事，所以成了不正常的基督徒。为了要回到正常的情形，我们就需要生命长大。

生命要能长大，我们首先需要将自己毫无保留的奉献给主。我们需要完全弃绝世界，用我们的全心来爱主，并且为着祂的荣耀，在祭坛上献上我们一切的所是、所有及所能。除了祂以外，我们别无所顾。第二，我们将自己彻底奉献给主之后，需要严格的照着内里的膏油涂抹，并照着生命之律内里的规律来跟从主。我们需要每日在我们的灵里跟从祂，不断核对我们灵里内里的感觉。第三，一切与主、祂的荣耀、祂的见证、祂的旨意、和祂的喜悦相违背的，我们都必须丢弃。第四，为了要让生命长大，我们需要每日与主交通，并分辨我们的灵与魂。我们必须留在幔内，就是留在我们的灵里，在灵里接触主。我们若顾到这四件事，就会在生命上长大。结果，我们就会绝对是一，并埋葬那分裂我们之道理上的差异。

我们都需要学习这功课：绝对不要专注于任何一种与道理相关的争论。与道理相关的争论毫无益处。为了要在我们的经历中实化基督身体的一，我们需要全神贯注在生命的长大上。我们的标和目标并不是道理上的知识，而是生命的长大。借着我们在生命里长大，那灵的一和信仰上的一就都会自然的被我们实化并实行出来。每当关于某种道理的争论出现时，我们必须拒绝想要争辩的试诱，并转向生命的长大。这乃是持守一、实化一、并实行一的正确道路。那些以圣经道理为中心的人，很容易陷入分裂。那些全然专注于生命长大的人，绝不会引起分裂，反而会达到信仰上的一。

第四章 关于持守基督身体的一几个基本的原则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我们在前面几章看过信仰上的一和那灵的一。我们也看见，为要持守那灵的一并达到信仰上的一，最好的路就是在生命里长大。在本章，我们要继续来看基督身体的一。我们特别要看三件事；若是我们要在个人一面作一个基督徒，在团体一面作众地方召会，就必须顾到这三件事。要实行身体的一，我们必须以基督为我们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中心，必须一般性的接纳所有属于这信仰的人，也必须领悟职事的工作乃是为着众地方召会。我们若清楚这三件事，就必然会持守那灵的一，并达到信仰上的一。

以基督为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中心

若是我们个人和众地方召会都渴望持守一并避免分裂，就必须以基督为我们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中心和素质。我们的中心该是基督自己，而不是与基督有关的事物。在我们的经历中，这意思就是我们不可用基督之外的事物，作为我们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中心。教训、职事、恩赐、和其他的事物，都必须为着让基督作我们的中心。

在整个召会历史中，许多属灵的人和团体都曾以基督之外的事物为他们的中心。举例而言，有些信徒以圣经预言为他们的中心；另有人以受浸、治理召会的特殊方式、某些属灵的恩赐、或某些教训为他们的中心。他们因着专注于基督以外的事物，就忽略了基督自己。

以基督之外的事物为中心会导致分裂

基督教里一切的分裂，都是源于信徒以基督之外的事物为他们的中心。假使所有的信徒都只以基督为他们唯一的中心，并将圣经的教训和作法置于辅助的地位，基督的身体里就没有任何分裂了。只要一个人相信基督、爱基督、凭基督而活，无论他在道理的信念上和作法上是否与我们一致，我们都应当接纳他。要真正是一，惟一的路乃是认同基督为我们唯一的中心。我们若以基督作我们的中心，我们就是一。

假使一位弟兄真说方言；他知道说方言有圣经作支持，所以他确信自己没有错。然而他很有可能将真正的说方言当作他基督徒生活的中心。如果他这样作，他就完全错了。虽然说方言的恩赐或许能帮助一些信徒，但说方言不该成为我们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中心。惟有基督该是中心。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保守基督身体的一。

假使我们遇见一些强烈反对说方言的信徒；我们生活的中心若是基督，他们的反对就不会冒犯我们。我们如果被那些反对说方言的人冒犯了，就指明我们不是以基督，而是以说方言为我们的中心。这指出我们乃是分门结党的人。我们若不是这样的人，就不会被他人的反对所冒犯，反而会向他们敞开我们自己。再者，既使我们不是完全同意他们，我们也会谦卑的从他们得着帮助。那些反对说方言的人也必须学习同样的功课。虽然他们不说方言，但他们不该坚持别人必须停止说方言。他们若将说方言当作话题，他们也成了分门

结党的人。另一面，如果他们以基督为他们唯一的中心，就会将那些爱主且说方言的人当作弟兄来接纳。他们不会因别人说方言而受搅扰。惟有基督该作我们的中心。无论我们是否有其他教训或作法，我们都必须有基督。

基督是我们惟一的必需

对于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惟有基督是必要、必需的。某些事物对人的生命是必需的，某些不是必需的。例如，食物就是必需的。无论贫、富、贵、贱，我们都需要食物。然而，玩具就不是必需品。如果一个贫穷家庭的小孩子没有玩具，却吃营养的食物，他仍会健康并长大。但如果一个富家孩子有最好的玩具，却吃得不正确，他仍不会健康。借此，我们可以看见必需品与非必需品的差别。

在林前三章一至二节，保罗告诉哥林多信徒，他们是在基督里的婴孩，仍不能吃属灵的干粮：“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能当作属肉的，当作在基督里的婴孩。我给你们奶喝，没有给你们干粮，因为那时你们不能吃，就是如今还是不能。”那些不能吃干粮的人，乃是在属灵生命上非常幼嫩或相当软弱的人。虽然哥林多信徒有许多属灵的恩赐，（十二 1~11, 31, 十四 1, 12, }他们却忽略了正确的食物，结果他们仍旧不成熟、软弱，不能吃他们早该能吃的食物。保罗的渴望乃是要给哥林多信徒干粮吃；然而，因着他们属灵的光景，保罗只能给他们奶喝。哥林多人先被属灵的恩赐占有了，结果他们忽略基督作他们的生命和生命供应。因此，他们仍然软弱而不成熟。

哥林多信徒所不能接受的干粮，乃是关于基督作我们生命更深奥的事。这就是为什么保罗向他们宣告，基督是他们的分。在二章二节和一章二十四节，保罗告诉他们，钉十字架的基督乃是神的能力和神的智慧。他在一章三十节写道：“基督成了从神给我们的智慧：公义、圣别和救赎。”不仅如此，他在九节强调，神已召我们进入祂儿子耶稣基督的交通里，就是一同有分于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保罗的意思，是要哥林多信徒能以更深的方式认识基督。然而，我们若请问在哥林多的圣徒，基督作他们的公义、圣别、和救赎是什么意思，他们必然没有答案。他们虽然知道一些关于属灵恩赐的事，关于对基督内里的经历却少有认识。

在某些情形中，恩赐或许能对我们有所帮助，但它们不如基督那样必需。无论我们是说方言或运用神奇的恩赐，都无关紧要。惟一且绝对必要的乃是基督。

一个反面的例证——以说方言为中心

有些基督徒错误的教导说，说方言是圣灵最初的表显。他们基于这教训，坚持所有的真信徒必须说方言。这种教训在主的儿女中间产生很多难处，迫使许多信徒捏造假方言。这样不健康的强调方言，已经阻碍许多主的儿女寻求更大的恩赐。（十二 31, 十四 1。）事实上，这种强调不但没有帮助他们在生命上长大，反倒破坏许多人，甚至今日仍在破坏人。

关于是否所有的信徒都说方言，这件事圣经说得很清楚。保罗在十二章二十九至三十节问到：“岂都是使徒么？岂都是申言者么？岂都是教师么？岂都是行异能的么？岂都有医病的恩赐么？岂都说方言么？岂都翻方言么？”当然，这所有问题的答案，都是“不”。这清楚指明，不是所有的信徒都说方言。显然并非所有的信徒都像彼得、保罗一样是使徒；相同的，也不是所有的信徒都说方言——无论是在基督徒生活的开头作为圣灵最初的表显，或是在整个基督徒生活的期间作为实行。

我们必须向主保持敞开，使祂能根据需要而赐给我们某些恩赐，但我们绝不该坚持所有的信徒说方言。历世纪以来，许多属灵的人从未说过方言。其中之一是宋尚节博士，他或许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最具影响力的布道家。他从未说过方言，并且他完全反对说方言。那些相信所有的信徒都必须说方言的人，无法解释为什么这样一个强烈反对说方言的人，在传福音上会如此有能力。

倪柝声弟兄是另一个从不说方言的人，他帮助我们以正确的态度面对这种实行。自一九三五至一九三七年，我带头鼓励许多中国北方的圣徒说方言。在那些年间，我们中间许多人领受了所谓圣灵的浸，并且有好些人也说方言，包括我自己在内。那时，我收到一封倪柝声弟兄发给我的电报，写着：“岂都说方言么？”在接到倪弟兄的电报之后，我丢弃说方言的实行，也不再提倡说方言了。

不坚持基督以外的其他事物

广泛而言，说方言和一切其他的教训和作法，都不是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所必需的；只有荣耀的基督自己才是必需的。只要我们有了基督，就有所需要的一切。只要我们不愿意从基督以外的其他事物中蒙拯救，我们就不能持守基督身体的一。我们在基督以外所看为必需的任何事物，无论多好、多属灵、多合乎圣经，都会成为分门别类和分门结党的源头。

我们必须对这一点有透彻的印象。在宇宙中，惟有这位活的基督对于我们是绝对必要的。没有其他人、事、物是必要的。我们若以这个事实为立场，我们里面任何分门结党的灵就会被根除。相反的，如果基督以外的某事在我们的思想、情感、和意志里有地位，我担心在我们全人的深处，也许我们不知不觉的会分门结党。我们里面这种分门结党的灵迟早会成为基督身体的难处。

分门结党是我们面对多年的难处。我能在主面前见证，我们对待所有的基督徒都是一样的。然而，有些弟兄在他们初入地方召会时，坚持基督自己之外的某些事，结果他们制造了难处，也破坏了一。有些人拥有令人惊叹的圣经知识，并强调圣经知识到一个地步，圣经知识成为他们的中心。合乎圣经的教训是好的，也常是有帮助的，但绝不能顶替作中心的基督。只有基督才是中心；惟有基督是绝对必要的。

照着希伯来五章十二至十四节，希伯来信徒在生命的长大上并不正常。使徒保罗写信给他们，说到：“按时间说，你们该作教师；可是你们还需要有人将神谕言开端的要纲教导你们；并且成了那必须用奶，不能吃干粮的人。凡只能享用奶的，对公义的话都是没有

经验的，因为他是婴孩；只有长成的人，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官能因习用而受了操练，就能分辨好坏了。”他们的光景就像哥林多人的一样。（林前三1~4。）因着希伯来信徒专注于基督以外的事物，他们就仍停留在婴孩的状态。在这样的情形里，他们不能有分于属天的基督，也不能吃希伯来书中所题到，作为干粮的公义之话。反之，他们只能喝奶，就是初阶的教训（五12）和论到基督之开端的话。（六1~2。）

在我们个人的基督徒生活以及团体的召会生活中，基督都必须是那唯一的中心。基督若是中心，我们就能给予其他合乎圣经的事物一个正确的立场，而不会分门结党。我们不应当强调说方言或圣经的客观知识。众地方召会不该成为所谓属灵恩赐或圣经知识在地方上的彰显；众地方召会只当成为基督在地方上的彰显。在召会生活中，我们只应在意信徒是否爱主、凭祂而活、与祂交通、并以祂为生命。认识如何与基督交通、从祂得喂养、被祂占有、被祂浸透，应当是我们中间首要的事。这乃是使徒保罗随着年岁渐长而有的盼望。保罗在罗马监狱时，在他写给腓立比人的书信中说到，他迫切渴望认识基督、并祂复活的大能、以及同祂受苦的交感，模成祂的死。（三10。）保罗没有渴望教训、恩赐、和所谓那灵的表显；相反的，他盼望活的基督自己。我们必须像保罗一样，以基督为我们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唯一中心。

清理我们的背景

我们许多人诚心渴望跟从主，为此我感谢主。然而，我们来自许多不同的背景，并且已不自觉的受这些背景影响。我们若是认真的要让主在我们中间有真实的恢复，就必须让主除去我们各式各样的背景。我们若持守老旧的事物，既使我们渴望走主的路，我们也会成为主恢复的绊脚石。我们必须领悟，每一件老旧的事物，若没有从我们身上被除去，最终都可能成为绊脚石，使许多人受阻挠而不走主的道路，甚至拦阻主得着祂见证的完满恢复。靠着主的怜悯，让我们容许主来除去我们背景里所有老旧的事物，也让我们以新鲜的方式来到祂面前。这样，我们就知道主今日在那里，祂要如何完成祂完满的恢复。

要有一般性

为要持守在众地方召会里基督身体的一，我们必须有一般性。一个地方召会若是一个真正的召会，就必须是基督在当地的彰显。这样对基督的彰显必须是一般的，而不是特殊的。众地方召会中若有什么特别的，必然是以基督为我们唯一的中心。以任何其他的事物为中心，都会使召会失去一般性而导致分裂。

从召会历史的错误中学习

从改教时期直到如今，许多基督徒把自己弄得很特别，就是在某些教训或作法上使自己异于或不同于其他的基督徒。举例而言，有些信徒强调医病，把医病弄成他们的特点。有些基督徒团体强调属灵，因为他们知道，今天许多基督徒对主仅有肤浅的属灵认识。虽然这些团体中的信徒或许比大多数信徒都属灵，但因着他们强调属灵，将属灵设定为标准而取代了基督，就造成难处。换言之，他们不是一般性的基督徒，而是“特殊的”基督徒。真正的属灵是好的，但把属灵弄成特别的东西，就是完全错误的。对于圣经研读或十字架

的职事，我们也能这样说。这些事都是好的，但在地方召会里不该被强调成为特点。我再说，若是我们中间要特别强调什么，那必须是基督。

在某些基督徒社交圈里，信徒很骄傲的以他们公会的名字称呼自己。对他们而言，能身为某种特别的基督徒是光彩的。然而，事实上这是羞耻。基督教之所以有众多的分裂，就是因为有些信徒强调某个特点，然后以这个特点替他们自己命名。一班信徒因他们受浸的方式很特别，就给自己命名为浸信会；另一班信徒强调长老治会是最正确的治会模式，因而照此自称长老会。原则上，所有的公会都是这样。公会所强调的事，可能完全按照圣经；然而，基督徒依照任何人事物来给自己命名，则是错误的。

我们不该重复召会历史悲惨的错误，反而应当从中有所学习。成立公会的人都是神的子民；但因他们是在召会历史的早期，他们无法从历史学到功课。感谢主，今天我们不是在十六或十七世纪。我们必须从召会历史学到功课，忘记任何一种特点。我们需要属灵的恩赐，但恩赐不是我们的特点；我们需要十字架的信息，但这也不是我们的中心。我们唯一的中心乃是基督自己，这使我们有一般性。

特殊性制造分裂，一般性保守一

我们在众地方召会中必须是一般的。除了基督以外，我们绝不该强调任何特殊的事，或有任何特点。假使一个地方召会有任何基督自己之外的特点，这个地方召会就成了一个地方宗派，地方分裂。以基督之外的事物为特点，乃是分裂的源头之一。我们越强调基督以外的事物，我们就越制造分裂。惟一我们能强调却不会制造分裂的，就是基督自己。我们越强调基督，我们就越会是一。身为信徒，我们都同意必须持守基督身体的一。然而，多数主的儿女并不知道如何实际的作成这事。答案很简单：我们必须是一般性的。即便使用少量的“一般性”作为药剂，也会杀死分裂的病菌。

只有基督该作我们的中心。只要一个人接受基督同祂的身位和工作，我们就该接纳他。除了基督自己，我们没有任何特点。这就是在召会生活中实行一般性的意义。

工作的结果乃是为着众地方召会，不是为着有恩赐的人

我们若想持守基督身体的一，必须要学习的第三个基本要点乃是，我们工作的结果应当是为着众地方召会，不是为着我们自己。这一点与有恩赐的人特别有关，例如使徒、申言者、传福音者、牧人和教师、和一切以各种身分为主作工的人。所有服事的圣徒都必须领悟，他们工作的果效必须归给地方召会，不可留在他们自己的手里。

对于我们工作成果的正确态度

从改教至今这五百年间，许多有恩赐的人被主兴起。这些有恩赐的人为主作了许多工，也带进许多成果。许多时候，有恩赐的人将他们工作的全部成果都留在自己手里。换句话说，他们工作的成果使他们可以在其上继续影响或控制。这使许多有恩赐者的工作，自然而然导致宗派和分裂。仔细研读召会历史，就能证明这个惯例，少有例外。几乎所有被主

使用的名人和有恩赐者，都产生了宗派。他们可能不自觉，或许是带着好意，但事实乃是：他们的工作产生一个宗派。甚至慕迪（Dr. Moody），虽然大体上是不属任何宗派的，却也成了宗派的起源。将工作的成果留在某个人的手里，乃是一个持续至今的难处。这种作法的结果自然就是分裂。

假设使徒保罗到了哥林多，因他的工作结了许多果子，并将这些果子留在他自己手里；又假使亚波罗和彼得都到哥林多作了同样的事，都把自己工作的果子留在自己的手里。从这三个工作中，必然会有三个宗派形成。幸亏事情并非如此。哥林多前书和使徒行传的记载都启示，当保罗到哥林多时，虽然他得了许多果子，但他将这一切都归给地方召会，没有留下什么在自己手里。亚波罗是如此，彼得也是如此。因此，这三个工人在哥林多做完他们的工后，那里仍只有一个召会。

我们不当以为，放下我们的工作很简单。要将一个孩子从母亲的怀里带走，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个母亲甚至宁愿牺牲她的性命，也不愿自己的孩子被带走。那些为主工作的人之于他们工作的成果，或许就像母亲对孩子的依恋一样。他们可能觉得，他们工作的成果就是他们亲爱的孩子，他们有保护之责。但严格的说，我们不是工作成果的“母亲”。我们最多不过是助产士。助产士并不是为自己生孩子，他们是帮助一个家把孩子生下来。无论我们作工的成果带进多少果子，我们必须学习将这一切都归给众地方召会，就是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这会是在持守身体的一上，一个积极的因素。

今天在全地上，有许多基督徒领头人都宣称他们不是制造宗派。然而，因着他们将劳苦所得的果子留在自己手里，他们其实就是制造宗派。既或他们没有为自己命名，但一件事实仍然存在：留在他们手里的团体就是一种分裂。人将作工的成果保留在自己手里，乃是以非常狡猾、“漂亮”的方式在制造分裂。

有些人会说，他们若不将工作留在他们手里，工作的成果可能会衰微、甚至受到破坏。然而，工作的成果会存留还是消失，不是直接在于同工们；相反的，这乃是在于劳苦的结果所归给的地方召会。如果地方召会要让工作的成果被破坏，同工也不能作什么。在主工作中的同工们就像造船的人。一旦他们造好了船，将它卖给别人以后，这艘船就成了新船主的产业。那位船主若许可船受到损坏，造船者不能作什么，因为这船已不再隶属于他。众地方召会是由同工们所建立的，但地方上的圣徒才是“所有人”。同工们需要愿意将召会交给圣徒，让他们继续往前。若是同工们能够帮助地方上的圣徒，这是好的；但地方上的圣徒若不接受同工们的帮助，同工们也不能作什么，因为众地方召会不在同工们的手里。

给为主作工之人特别交通的话

我有一些特别的话，是为着有负担为主作工的弟兄们。弟兄们，我们是否准备好将我们的手从工作的成果上挪开呢？我能为倪柝声弟兄作见证，虽然他在远东为众召会作了许多，却没有任何一个地方召会曾经在他的手里。有人也许说上海召会是在他的手中，但事实并非如此。一九四二年，倪弟兄被迫停止他在上海召会的职事，但召会今天仍然存在。这指明召会不在倪弟兄的手里。

在新约里，召会称为基督的召会，神的召会，众圣徒的召会。（罗十六 16，林前一 2，十四 34。）圣经从未指明召会是使徒的召会。召会是基督的，因为基督赎了召会；召会是神的，因为神重生召会；召会是众圣徒的，因为众圣徒组成召会。但召会不是使徒的。因此，新约里没有所谓保罗的召会或彼得的召会。

众召会中担负地方责任的弟兄们，也需要学习这功课。长老们和各地的负责人只不过是弟兄们，借着主的怜悯和恩典，背负责任，帮助建造所在之处的地方召会。不论他们为当地召会花费了多少、牺牲了多少、成就了多少，他们除了担负责任之外，必须放手不把持召会。长老们并不是召会的拥有者，召会是神的，是基督的，是众圣徒的。我们或许在一个地方召会里事奉，但那个召会不是我们私有的召会。我们不应该有一种想法，认为圣徒应当帮助我们建立“我们的”召会。反之，我们必须领悟，我们是在帮助我们所在地的圣徒建造他们的召会，也就是神的召会与基督的召会。

我将我人生大部分的时间，都花费在我家乡的地方召会—烟台召会。在我服事召会的期间，我罹患肺病，被日本人监禁，忍受长期的穷困。多年后，有一天主带我去另一处地方，我在烟台的工作就结束了。共产党取得中国大陆之后，烟台召会是惟一没有被仇敌占据的召会。既使那里的圣徒在一九六〇年代早期被迫停止公开聚会，他们仍刚强站住，抵挡共产党狡诈的攻击。虽然我曾为这个刚强的召会立下根基，召会却从不在我的手里。我为烟台召会花费我的时间、金钱和心血，但我从未想过烟台召会是“我的”召会。我惟一的想想法就是，这是神的召会，基督的召会，众圣徒的召会。

所有在召会中事奉主的人，都必须非常清楚此事。在从事许多其他的事上，例如经营工厂或创立企业，我们需要将我们的工作当成自己的私有事业。然而，在主的工作上，我们不能有私营企业。把主的工作当成我们自己的私营企业，只会制造难处和分裂。众地方召会是神的产业，基督的产业，众圣徒的产业；不是同工们或领头人的产业。若是我们学习放手不把持工作的成果，基督身体里的分裂就会被除去。

在本章，我们论到关于持守基督身体的一，三个基本的要点。第一，我们必须以基督为我们基督徒生活和召会生活的独一无二中心。第二，我们必须有一般性。第三，我们绝不可将我们劳苦的成果留在自己手里。若是所有基督徒都能实行这三个点，所有的公会、宗派、和分裂都会被废去，一切在基督身体里分裂的源头也都会被根除。

第五章 神对召会的定旨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我们若要清楚对召会生活和主的工作所该采行的路，必须明白神对召会的定旨。我们不应该只满足于对召会天然的认识；我们必须有属灵的认识。我在本章的用意，是要陈明一段精粹的摘要，说到神对召会之定旨的属灵认识。简而言之，神对召会的定旨，乃是要召会作基督的见证。

神的心意和撒但的侵扰一

神在这宇宙中的心意，就是要将祂自己在基督里作为那灵，作到人里面。然而，在神成就祂的心意之前，神的仇敌撒但却进来打岔，并将他自己作到人里面。当撒但借着人的堕落进到里面，（创三1~6，）罪就进来了，死又跟着罪而来。（罗五12。）因此，堕落不仅是人作了对不起神的事，因为在人的堕落中，撒但将他自己作到人里面了。因着堕落的缘故，我们有了那由撒但的元素、罪的元素、死的元素所构成的堕落性情。创世记四章记载，有第四个项目——撒但的系统——进到人类中间。撒但在人的堕落中，将神为着人的生存所造的事物组织起来，成为一个系统，借此将神所造的全人类系统化。（20~22。）这个撒但的系统就是世界。在巴别，第五个项目——拜偶像——也被带进人类当中。（十一4。）借着前面这五项，又带进第六个项目，就是撒但在这地上的国。（路四5~6，十一3。）此时，这六个消极的项目都完全作到人里面，使人满了撒但、罪、死、世界、偶像、和撒但的国。即使是今天，人仍然满了这六个项目。

基督的成为肉体、人性生活、死与复活，以及祂将自己和祂所达到的应用于召会

纵使撒但作工破坏人，神要将祂自己在基督里作为那灵作到人里面的心意，却没有改变。到了时候，神成为肉体，作为一个人，名叫耶稣。尽管整个人类都满了撒但、罪、死、世界、偶像、和黑暗的国度，但拿撒勒人耶稣却与这一切无分无关。（约十四30。）反之，祂充满了神，（路四1，）并且是神在这地上纯净的彰显和见证。祂全然是人，但祂却完满的彰显神。作为一个满了神的人，祂凭神而活，并以神作祂的生命。祂所活出、彰显出来的，就是神自己。耶稣乃是神进到里面。

约翰福音告诉我们，这满了神、与撒但毫无关系的一位，死了又复活。借着成为肉体，祂将神带进人里面；借着死与复活，祂将人带进神里面。不仅如此，祂在复活里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45下。）祂复活之后，借着将祂自己作为那灵吹入祂的门徒里面，（约二十22，）耶稣就将祂在成为肉体、人性生活、死与复活中所成就的一切，应用在他们身上。

因着基督在祂的复活里将人带进神里面，并成了赐生命的灵，我们就能住在祂里面，祂也能住在我们里面。基督借着祂成为肉体的“来”，并借着祂死与复活的“去”，成就了神与人完满的调和。现今，祂在复活里，正将祂所是和所成就的一切应用于召会。（弗一2~烈。）我们必须领悟，凡是基督在祂的成为肉体、人性生活、死与复活中所成就的一切，都已借着祂将自己作为那灵吹入我们里面，而应用在我们 | 召会 | 上

基督的见证在召会里延续

在基督成为肉体的“来”，和祂在复活里的“去”之间，有一段三十三年半的期间；在这段期间，基督是过人性的生活。基督的人性生活向全宇宙见证，在这地上有一种生活是满了神，没有撒但、罪、死、世界、偶像、和黑暗的国度。在基督来到以先，没有人像祂一样。基督在地上生活的末了，将所有消极的事物带到十字架上，祂借着在十字架上，在肉体里被钉死，将这一切都了结。在祂的复活里，祂将祂所成就的应用在我们身上。今天，这位基督乃是神带进人里面，将人带进神里面，也在十字架上了结所有消极事物，并将祂所是和所成就的一切，应用在我们 | 召会 | 的身上。

这样一位基督充满我们，我们 | 召会 | 就能凭这位成肉体并复活的基督而活，不再凭天然的人连同那六个消极的项目而活。（加二20，腓一21上。）当召会凭基督而活，就成为基督的见证。作为基督的见证，我们是见证在召会中所有消极的事都已被十字架除去了，并且在召会中毫无撒但、罪、死、世界、偶像、和黑暗的国度。作为基督的见证，我们也见证神在人里、人在神里。召会向宇宙见证，神在基督里作为那灵，在我们里面；我们也在那位在基督里作为那灵的神里面。召会的见证乃是神人调和。

这样的见证只能在基督那包罗万有的灵里才得以实化。这是因为包罗万有的灵乃是基督一切所是和所成就之事的实化。（约十六13~15。）再者，因为这美妙的包罗万有之灵在我们灵里，我们这些召会的肢体必须学习操练我们的灵。当我们操练我们的灵以接触那灵，实化基督的所是以及祂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我们就成为基督的见证。这乃是关于神对召会之定旨的属灵认识。

我要鼓励你们，将这些关于召会作基督见证的话带到主面前祷告，求主开你们的眼睛，使你们得以看见，并对这些事印象深刻。召会乃是基督的见证；只要我们有些许属于撒但、罪、死、世界、偶像、和黑暗国度的事，召会的见证就受了破坏。为这缘故，我们需要看见并经历十字架，使我们能将基督在十字架上对这些消极事物的了结，实化在我们的经历中。若是我们操练灵，接触我们灵中这包罗万有的灵，并且不断与祂交通，这包罗万有之灵里杀死的元素就会在我们里面作工，对付消极的事物，使我们领悟：神在基督里作为那灵就在我们里面，并且我们这些在那灵里的人也就在神里面。当我们活在这实际中，我们就是真实的召会，有召会的见证，就是基督的见证。

在召会中正确的生活和事奉乃是基督的见证

身为基督徒，我们知道我们必须过基督徒的生活，并有分于基督徒的事奉。然而，正确的基督徒生活和事奉本身并不是目的。反之，这些是为着成就神对召会的定旨，就是将召会作成基督的见证。我们若要有正确的基督徒生活和事奉，必须正确的领会，什么是信徒的生活和事奉。

关于基督徒的生活和事奉，有两种领会。一种是天然的，照着人的领会；另一种是属灵的，照着神的启示。关于基督徒生活天然的领会，乃是我们必须改良我们的行为。

因此，每当我们在基督徒生活中觉得需要长大时，我们就试图改良、矫正、或调整我们的行为。我们得救之前，可能不太在意要有正确的行为。然而，在我们得救、或是在基督徒生活中得复兴之后，我们立刻试着调整我们的行为。这种必须改进、矫正、或调整行为的观念，完全是天然的。这观念直到今日仍继续影响我们。我们需要主的启示，使我们看见基督徒生活不是在于行为举止，乃是在于基督。在基督徒生活中，真实的长大乃是基督借着我们在日常生活中认识并经历祂，而在我们里面增长。（西二S。）这种生活的结果，不是我们纯粹在行为上的调整或改良，而是内里生命的彰显。我们若对真正的基督徒生活有启示，就会抛弃改良自己的意图，并放下自己，借着操练我们的灵来跟从内住的基督，而与祂合作。这是对于基督徒生活正确且属灵的领会。

对基督徒事奉的天然领会，与对基督徒生活的天然领会有关。当我们头一次为主的权益热心起来时，我们都会天然地认为，我们该为主作些事。例如，我们也许认为，我们应该传扬福音、帮助别人、或服事话语。这种对基督徒工作的想法是出于天然观念，不是出于神的启示。靠着主的怜悯，我们需要让主开我们的眼睛，使我们看见主工作的中心乃是召会，就是基督的身体。传扬福音不是为着传扬福音，施教也不是为着施教。传福音、施教、连同一切其他方面的事奉都必须是为着召会。根据以弗所四章八节，十一至十二节和十六节，所有的使徒、申言者、传福音者、牧人和教师，都是基督赐给召会的恩赐，目的是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一切正确的基督徒事奉乃是为着作为身体的召会。我们若看见这点，就会看见基督徒事奉的实际。我们的生命是基督，我们的事奉是在召会里，并为着召会，就是身体。这乃是对于基督徒生活和事奉的属灵领会。

这二者—基督与召会—乃是神经纶的标的。然而，这二者已经几乎被神大多数的子民遗漏，甚至失去了。我们没有专注于基督作我们的生命，反而留意改良我们的行为举止。我们不在意召会，反而致力于福音、教训、职事、恩赐和许多其他的事；照着天然观念，我们认为这些是主工作的一部分。就着基督徒生活来说，神无意要我们过任何一种在基督以外的生活；祂的心意乃是要将基督作到我们里面，成为我们的生命。同样的原则，神无意要我们作许多事，却没有建造召会的眼光。神对祂工作、事奉的心意，完全是在建造召会。愿我们都看见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召会是我们事奉的范围和目标。

第六章 一的立场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即然我们已清楚我们一的基础和神对召会的定旨，我们就可以往前来看几个管治我们召会生活实行的基本原则。若是我们要在召会的事奉和召会生活的正确实行上寻求主的心意、道路和引领，我们就必须看见这些基本的原则。

首要且最基本的原则就是一的立场。身为基督徒，我们或许知道我们不该彼此独立，或许知道我们该过团体的生活，就是身体生活。然而实际上，我们可能不知道我们该如何、或在那里过这样的生活。为了要知道如何、并在那里能实行且经历基督身体的团体生活，我们必须认识召会的立场。召会的立场是一的立场。一的立场，是圣经允许我们在其上实行召会生活的惟一立场。

成为一实际的路

假设我们是在某个城市里的信徒，渴慕实行身体生活；又假设我们都清楚，身为基督徒，我们不应彼此独立；然而，我们却在几个不同的公会里聚会。在这样的情形下，我们如何是一？有人说，成为一的路就是祷告；然而有许多基督徒，虽然祷告却仍不一。另有人说，为了要有团体的身体生活，路乃是凭内住的圣灵而活。但既使有些基督徒竭力凭内住的灵而活，他们仍未成为一。那么，到底什么才是我们和本城里所有信徒过团体身体生活的路？惟一的路就是离开公会和自由团体，在我们所在地，单单聚集为当地的召会，以城市为我们惟一的界限。当信徒从这些分裂里出来，单单聚集为他们城市里的召会，他们就成为基督身体在那城里实际的彰显。

根据圣经，召会宇宙一面的立场，乃是基督身体宇宙的一；召会地方一面的立场，乃是召会聚集所在的城市。新约清楚陈明此事。使徒行传这卷书说到，在耶路撒冷的信徒成了在耶路撒冷的召会。（八1。）在耶路撒冷的召会是五旬节之后第一个成立的召会，这召会是建立在一个地方，在耶路撒冷这个城市的界限内。这是在一个地方上的地方召会，正如主在马太十八章十七节所指明的。地方召会并不是像主在十六章十八节启示的宇宙召会，而仅仅是宇宙召会的一部分。关于在一地建立地方召会，整本新约中的记载都是一致的。（徒十三1，十四23，参多一5，罗十六1，林前一2，林后八1，加一2，启一4，11。）关于众地方召会，最有力的参考之一是启示录一章十一节，那里说到有七封书信寄给七个召会，就是七个城市。在这节，主告诉约翰：“你所看见的，当写在书上，寄给那七个召会：给以弗所、给士每拿、给别迦摩、给推雅推喇、给撒狄、给非拉铁非、给老底嘉。”这里的七个召会分别等同于七个城市。全本新约都清楚陈明，召会生活开头的实行乃是一个城市一个召会，在一个城市里只有一个召会。没有一个城市有一个以上的召会。这就是地方召会，以城市而不是以街道或区域为单位。今天，正如使徒的时期，一个地方召会行政的区域应当涵盖召会所在的整个城市，不应当大于或小于城市的界限。所有在这范围之内信徒，都应该构成在那城市里一个独一的地方召会。

分裂的后门

有些人离开公会之后，可能想要成立一个所谓的召会，但不是以地方为立场，而是以其他的人或事物为立场。任何人在一的立场之外，以别的立场来聚集，就是错误的。在不正确的立场上建立基督徒的聚集，其不可避免的结果就是分裂。

虽然新约启示一个城市只该有一个召会，但分裂却很容易进到信徒当中。在一些事例中，分裂是因着信徒的无知而进来；在别的事例中，分裂是因着信徒对召会真正的立场缺少清楚的认识。然而，无论原因为何，分裂都是不可原谅的。为了避免分裂，在一地的信徒必须持守身体的一。以弗所四章三至四节说，“以和平的联索，竭力保守那灵的一：一个身体和一位灵。”根据这两节，我们已经有了—；现今我们惟一的—需要，就是借着与本地和其他地方所有的信徒相调在一起，以保守这一。（林前十二 24）

另一个分裂的因由，是不满召会里的某个人或一些人。假使某地召会的几个领头人对另一位领头人不满，开始与他分开，与其他有类似想法的人聚集。那些开始另立聚集的人或许会说他们不是分门结党者，也坚持他们不是公会，因为他们从未、也不会使用另一个名称、采行一种信经、或强调某种特别的教训或实行。既使他们没有强调任何特殊的教训或实行，并且声称他们自己不过是聚集在一起的信徒，但他们的行为却造成分裂。再者，他们的行为，为进一步的分裂开了路。如果说形成公会是分裂的前门，那么，对于特别的人物、教训、作法有偏好，而照这偏好聚集，就是后门。我们若是走了任何一个门，分裂就永无止息。

在一城的地方召会以外另立聚会之后，这个分开的团体里一位较属灵的弟兄，也许会对几位同他在一起的信徒说，“让我们单单在主的名里另立一个聚集罢。马太十八章二十节给我们立场这么作。因为我们是两三个人被聚集到主的名里，主就在我们中间。”这里我们再次看见，这些圣徒没有使用别的名称，没有采用任何信经，也没有强调任何特殊的教训或作法。如此看来，第三个团体似乎不是宗派，也没有在这城里设立另一个“召会”。然而，这个团体是个分裂，并且会带进无可避免的结果，就是更进一步的分裂。这个团体里的某些人，迟早会为着这个或那个理由而将自己与他人分开，开始他们自己的聚集，因此又产生第四个团体。我们借这例证可以看见，分裂一旦开始，就永不停止。

所谓的“弟兄会”，是在一八二〇年代开始实行召会生活。约九十年之后，他们中间至少已经有一百个以上的分裂。曾有一个时候，单在伦敦一地，就有为数众多的弟兄会聚集，但每一个团体却彼此分开，每一个都宣称自己即非公会、亦非宗派，都是在主的名里聚集，并且都坚称主在他们中间。自第一次世界大战起直到今日，说不清弟兄们中间又产生了多少分裂。因着弟兄们不持守一，他们就无止境的分裂下去。正是因为他们无法制止的分裂，弟兄会至终变得无力、枯干并死沉。最近我得知，在美国某个城市里，有一个弟兄会的分支在六个不同的教堂聚会。每一个教堂都与其他分开，然而每一个都宣称自己并非宗派。但正好相反，他们全都是分门结党的。每一个分裂都是由于走后门，形成独立的非公会团体而产生的。

根据圣经和我们的经历，建立所谓的自由团体，是为分裂开后门。我们一旦开了后门，分裂就永无止境。一面，我为着今天在美国有许多人对公会不满意而感谢主，他们自动从公会当中出来；然而另一面，这种光景呈现出一个严重的危机：会有越来越多的自由团体，就是越来越多的分裂产生出来；这是极大的危险。这是我们当前所处的趋势；而且我们也已经开始看见，自由团体所产生出来的无数分裂。

一的立场乃是抵挡分裂的约束力

我们需要清楚一的立场。若是我们看见这立场，这就会成为我们极大的约束和限制。无论我们是否满意我们本地召会的弟兄姊妹，我们都必须同他们聚集，顺服他们。在这事上，我们没有选择。即使弟兄姊妹不和我们一样珍赏同样的教训和实行，我们仍必须同他们聚集，并与他们是一。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不能离开他们去建立另一个团体，不诚实的宣称我们不是分门结党的人。我们能离开本地的召会，惟一的理由就是她不再以城市为一的地方立场，却坚持以一种教训、作法、人物、或其他的事为立场，而不再是一个真正的地方召会。我们越清楚一的立场这异象，就越不会有制造分裂的倾向。

我们若靠着主的恩典，完满的看见基督的身体，我们就会领悟到，严格的说，我们没有自由。基督的身体不是一个民主政体。我们没有权利在真正的地方召会之外另立任何团体。因此，在基督的身体里，不可能有“自由”团体。正如我们所见，所谓自由团体所实行的自由，乃是对基督身体的损害。基督的身体是一，这一个身体在任何一个城市的彰显也必须是一。如果彰显不是独一的，那就是一种分裂的情况。

基督身体在各地彰显的独一性，可以用美国领事馆的独一性为例来说明。无论一个城市的大小如何，都仅有一个美国领事馆。一个城市里若是两个美国领事馆，就指明美国政府内部有了分裂。召会的原则也是一样。在宇宙中，召会是一个，并且每一处地方召会——基督身体在每一地的彰显——在任何一个城市里也必须是独一的。若是所有的信徒都照着这个原则实行召会生活，一切的分裂都会被除去，产生更多分裂的门也会被关闭。

我们需要学功课，受一的立场所限制，因为这一乃是召会独一的立场。我们别无选择，只能学习这功课。无论我们对于当地弟兄们是赞同或不赞同，我们都必须否认己，并与他们是一。不论我们以为自己多么正确，只要我们中间有了分裂，我们根本上就是错了。我们绝不该跑到“后门”，在地方召会的聚集之外，另立一个聚集。在远东各国，早期的召会生活中并没有分裂，这是因为弟兄们学了功课，站住一的立场。这并不是说弟兄们对于每一点都同意。事实上，我们当中有好些差异。然而，我们之中没有一个人会在召会里制造分裂。主开启我们的眼睛，使我们清楚看见一个事实：任何一种分裂都是错的。这样的异象和这异象所给我们的限制，是我们极大的保护。因此，当近年来有人想到远东去煽动人越过召会立场的限制时，他们的鼓动并没有造成多大的影响。我们一旦对一的立场有清楚的异象，我们就没有借口制造任何一种的分裂。在一的立场上的召会聚会之外发起任何聚集，是一的立场所不能称义的。召会是一个，召会在各城的彰显也必须是一个。我们没有权利在一个真正的地方召会以外，再开始任何聚集或任何召会。愿我们都学习这个功课，以一的立场为限制，并接受一的立场为约束。这条路会治死天然的人，也会是我们极大的保护。

第七章 留在—的立场上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使徒行传八章一节，十三章一节，罗马书十六章一节，启示录一章十一节，罗马书十四章三节，十五章七节。

在本章，我们要继续交通到关于实行召会生活的首要基本原则———的立场。对于那些在正确的基督徒事奉和正确的召会生活实行上，寻求主的心意、道路、和引领的人，这个原则是最重要的。

在何处聚会与如何聚会的问题

我们许多寻求主的人都领悟到，我们必须实行召会生活，就是身体生活。然而，当我们开始如此实行，会遇到一个问题：我们该如何实行，并且该在何处实行？在这个时代，基督教分裂出许多的会，并且基督教的特征就是许多的混乱，因此这问题并不容易解决。我们的眼睛已在某种程度上被开启，并且我们对于如何能解决这问题，已有一些亮光。例如，我们领悟，在罗马天主教里不可能实行正确的召会生活；我们也知道，在任何公会里面都无法实行真正的召会生活。但既使我们知道不该在那些地方实行召会生活，我们却可能仍不清楚应当在那里有正确的实行。

当我还是个年幼的信徒时，我不知道这个问题的正确答案。在一九二六年，我开始寻找实行召会生活的正确地方。次年「，我离开了我当时聚会的团体，并且有五年之久不涉入任何基督教的工作。之后在一九三二年，借着接触倪柝声，主开始给我看见一些关于在—的立场上实行召会生活的事。当我最终清楚的看见了这件事，就遭到许多信徒反对。那些与我最近的人，成了反对我最厉害的人。他们的批评，使我昼夜思考了一年多，到底我所走的这条路是否正确。我想，如果这条道路是对的，为什么会在信徒中间造成这么大的骚动？最后我领悟到：如果我是一个人，就必须成为一个基督徒；如果我是一个基督徒，就必须在一的立场上聚集。当我有了这样的领悟，我就告诉主，我再也不介意有多少人反对我；无论如何，我都要走地方召会的路。今天我确信，若是我们渴慕用清洁的良心、真诚的心、和敞开的灵，来跟从主，就必须从公会里出来，并在—的立场上聚集。除此以外，别无他路。

地方的立场

我们要实行新约中所揭示的召会生活，正确的地方乃是众地方召会。正如我们所见，圣经清楚指明，召会初期的时候，一个城市只有一处召会。所以，每一处召会就是在那个城市里的召会。因此，新约题到在耶路撒冷的召会，在安提阿的召会，在坚革哩的召会，在哥林多的召会等等。（徒八1，十三1，罗十六1，林前一2，启一11。）一个地方召会，不多也不少，就是在某个城市里的召会。我们若是在召会时代的初期造访耶路撒冷，不会发生该与那个召会一同聚会的问题，因为在那里只有一个召会。正如在新耶路撒冷里只有一条街道，照样，在任何一个城市里也只有一个召会。就像新耶路撒冷的十二个城门

引导我们走在同一条街道上，（二一 21，）照样，召会的每一个“入口”，都将我们带进我们所在城市里的那一处召会。

那灵对于召会实行的单纯启示，确保在召会的初期，信徒当中不会有关于召会的混乱。然而，今天的光景却完全不同。虽然圣经要求我们在每一地只能有基督身体的一个彰显，但我们今日所看见的，却是许多公会和自由团体。在大多数的城市里，不是仅有一班圣徒在一个城市里，聚集为一处地方召会；反倒有许多不同的会存在。因着这种情形，基督徒常彼此询问，他们该加入那个会。大部分的基督徒对于召会生活的正确实行没有认识。

我们的眼睛若被主开启，就会领悟，就着圣经的真理而言，我们必须离开任何不是真正地方召会的团体。离开这些团体乃是离开分裂基督身体的各种分裂。然而，我们一旦离开这些造成分裂的团体，必须非常谨慎，我们若是随意而行，就会形成另一个分裂。为这缘故，我们需要来看四个关键的点；这些点会帮助我们，以合乎圣经的方式来实行召会生活。

只在基督徒的信仰上特殊

首先，我们在前面几章已经看过，如果我们要以合乎圣经的方式在本地实行召会生活，我们只该在一件事上是特殊、特别的，那就是基督徒的共同信仰。这事说来容易，实行起来却不简单。就着基督徒信仰以外的事，我们必须完全是一般性的。要有一般性，意既向着所有持守共同信仰的信徒绝对的敞开；这些信徒就是那些相信主耶稣是神的儿子成为肉体，作为一个人，在地上生活了三十多年，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受死，流出祂的血救赎我们，在第三日复活，并且升上诸天，有一天祂要从诸天之上回来，接我们到祂自己那里。只要人有这信仰，我们就必须承认他是亲爱的圣徒，并在主里接纳他，无论他的背景为何，或者他对其他事物的信念如何。

早期弟兄会所实行的一般性，对我们而言是个很好的榜样。一八二六年在爱尔兰的都柏林，有少数弟兄领悟他们应该接纳所有的信徒，并抱持这样的领会开始聚在一起。在一八二七年的某一天，爱尔兰圣公会的一名神职人员 | 达秘 (J. N. Darby) | 来到他们中间，并表示渴望与他们一同聚集。虽然弟兄们是在所有基督徒的分裂团体之外聚集，他们仍欢迎达秘。约有一年，达秘大部分的时间仍在爱尔兰圣公会中作神职人员，同时又与弟兄们在都柏林聚集。在这段时间里，弟兄们接纳他为弟兄，从未要求他离开爱尔兰圣公会。在都柏林的弟兄们单单在基督徒信仰的立场上接纳达秘，展现一个正确的灵所具有的一般性和敞开。至终，主使达秘清楚，他该离开爱尔兰圣公会，放弃他的神职人员身分。此后不久，他在一八二八年写了一本划时代的小册子来论到召会，书名为“思索基督召会的本质与合一”。

如果有两位天主教的修女来到我们的聚集当中，她们都是在基督里的真信徒，我们对她们的态度会如何？不仅如此，我们会如何对待那些在祷告时实行摇椅子的信徒？我们会接纳他们么？如果我们的作法是要排除这样的信徒，我们就是造成宗派的人。根据保罗在罗马十四章三节和十五章七节的话，我们必须学习接纳所有的信徒，如同主接纳他们一样。我们必须接纳主所已经接纳的，不对任何信徒作进一步的要求。为要这样接纳信徒，需要我们的心和心思被扩大。

虽然圣经清楚论到，我们该照着神的接纳而接纳所有的信徒，但并非所有基督徒都如此实行。举例而言，某些基督徒强调一些事，如十字架或某种形式的属灵，到一个地步，他们排除不强调这些事的信徒。他们这样作，就使自己成了一个宗派。我们必须谨慎，绝不在信仰之外设立任何标准，也不在信仰之外加上任何着重的事。我们所作的若违反这原则，就使某种标准或事物变得特殊；我们这样作，就失去我们对信徒一般性的态度。身为基督徒，我们必须只在信仰上独特；在其他的事上，我们必须是一般的、敞开的对待一切属于这信仰的人。

我们必须向那些属于这信仰的人敞开，但我们绝不可将自己向拜偶像的事敞开。我们必须强烈反对拜偶像，若有需要，甚至可以反对到殉道的地步。这是因为拜偶像与信仰相对，并且会毁损信仰。

与地方召会是一

其次，我们需要与本地的召会是一。我们应当积极的寻找，以找出在我们的城市里，是否有在正确立场上聚集的召会。若有这样的召会，我们必须立刻与那些信徒一同聚集，并顺服他们。我们没有权利在这城市的另一处，另立一个聚会。这样作会使我们成为造成宗派的人，也会为无止境的分裂开门。在我们的城市另立一个聚集，至终会直接破坏基督的身体。

我们若在本地尽力寻找是否有真正的地方召会，并且没有发现，我们就必须刚强与主合作，传扬福音，领不信者归主，帮助他们认识主，并与他们一同聚集。借着我们如此与主合作，祂就会有路，在我们的城市里兴起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一个彰显。召会一旦被兴起，我们必须清楚这个团体不是“我们的”召会；乃是当地圣徒的召会。（帖前一1。）虽然我们是兴起召会的凭借，但我们必须视自己仅仅是我们本地许多圣徒之一。不仅如此，一旦我们开始聚集成为召会，除了基督徒之外，我们不可使用其他的名称呼自己。我们必须对所有的信徒敞开，一般性的对待他们。我们一失去我们的一般性和敞开时，我们就成了宗派。

我们可能开始在我们的城市里聚集成为召会，之后发觉我们并不知道已经有圣徒聚集成为召会了。若是如此，我们必须立刻停止我们的聚集，带着我们的弟兄姊妹与他们一同聚集，并顺服那一个聚集。原则乃是这样：只有当我们的城市里没有正确的地方召会时，我们才可以开始一个聚集。若作其他的事，都是造成宗派的行为。

绝不分裂地方召会

第三，我们绝不可离开那些聚集一起成为基督身体在一地之彰显的信徒。相反的，我们必须总是顺服地方召会，与之一同聚集。圣徒们属灵上的软弱，不能作为分开的借口。虽然在我们地方召会里的圣徒可能是软弱的，但我们仍必须与他们一同聚集，作为身体在地方上的独一无二之彰显。同样的原则在实行一面也是这样。无论召会有那一种实行，我们都必须与召会是一，并随之聚集。我们没有权利与召会分开，遑论另起一个聚集。这原则的惟一例外，就是地方上的圣徒去拜偶像或制造宗派。否则，我们没有理由使自己与召会分开。

要领悟地方立场乃是抵挡分裂的保护

第四，我们必须领悟，地方立场乃是我们抵挡分裂的保护。这点或许不是立既显而易见的，但我们思想召会历史时，就变得清楚了。我们若是从召会历史中学得功课，就不会去重复在召会里发生的许多悲剧。

在召会历史中，最大的功课之一——也是最糟的悲剧——可见于“弟兄们”中间。一八二五到一八四〇年代，弟兄们中间的召会生活是自使徒时代以来最正常、最正确的。弟兄们的确非常特出。在历史上，许多在他们以前所失落，关于生命和真理的事，都是被他们恢复的。借着他们所带进的恢复潮流，使潘汤（D. M. Pantou）受感而说，弟兄们的实行比路德时的改教运动更有能力。一分关于弟兄们着作的调查显示，弟兄们在关于基督的身体、召会生活、和地方召会的事上，有许多看见。不过，虽然他们是如此令人惊叹，他们却不清楚一项关键的事——地方立场。因着他们没有这个真理，就没有抵挡分裂的保护，结局就是弟兄们中间悲惨的分裂史。

弟兄们当中第一次的分裂，是发生在弟兄们中一位极有恩赐的教师——牛顿（Benjamin Newton）所带领的一班信徒，与达秘所带领主体的弟兄们之间。这次分裂主要肇因于牛顿和达秘之间，关于召会何时被提的争论。达秘坚持全召会要在“大灾难”（太二四21）之前被提，而牛顿却教导召会要在“大灾难”之后被提。当这两位弟兄中间起了尖锐的争辩时，达秘和那些与他一同领头的人，便将牛顿革除了。当牛顿离开这交通，一些欣赏他的人也不同他离开了。

在达秘与牛顿分裂之后，达秘和跟从他的人要求每一个想和他们聚集的人，必须与任何公会彻底断绝关系。这有违弟兄们原初的态度；连达秘本身，早先也是因着弟兄们的这个态度，才得以在他还担任爱尔兰圣公会一位活跃的神职人员时，受到弟兄们的接纳，进入他们的交通中。一些弟兄们，包括慕勒乔治（George Murry），并不赞同达秘的观点。他认为即使某些信徒继续在公会里聚会，他们仍是主里的弟兄姊妹，因此，他们也应当被接纳进入交通里。因着这事所引起的不合，导致弟兄们中间第二次大分裂。达秘的团体被视为闭关弟兄会或排外弟兄会，而赞同慕勒的团体一般被称为公开弟兄会。这两次的分裂——在达秘和牛顿之间、在达秘的团体和包括慕勒的团体之间——是弟兄们当中永无止境之分裂史的开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弟兄们已自行分裂为一百多个团体。

根据他们的作法，公开弟兄会的人在一地可以有許多分开的聚集，每一个都可视为在行政上完全独立的聚集。实际上，这意思就是在一个城市里可能有許多分开的召会。原则上，公开弟兄会的实行和公理会、浸信会的实行是相同的；他们认为每一个分会都是自治的。因此，闭关弟兄会在接纳信徒进入召会交通的实行上过于严格，公开弟兄会却因着让地方召会的行政区域小于其所在的城市，而为分裂开了门。

我们从弟兄们的历史学到許多。我们从他们的历史可以看见，分裂是因信徒中间对召会地方立场缺少清楚的认识而引起的。大多数与召会的一有关的难处，都是由于信徒没有看见召会的立场。地方立场是抵挡分裂的极大保护和限制。除非我们看见并实行召会在地方立场上的一，否则既使小到像个人被冒犯的事，都可能成为我们的借口，使我们不再与圣徒一同聚集，而开始另一个聚集。一旦有了一个与召会分开的聚集，分裂的后门就开了，并且分裂会变得永无止境，正如弟兄会一样。

如果我们没有看见且实行召会的立场，就绝无机会学功课，顺服我们所在地的召会。无论我们对本地召会满意与否，我们都必须与召会一同聚集，并顺服召会。在这以外作其他事，乃是越过我们作为信徒和基督身体上肢体的权利。我们若在洛杉矶，我们就必须与洛杉矶的召会聚会，顺服洛杉矶的召会。我们没有理由或权利与那处地方召会分开。如果我们住在洛杉矶，却不与在洛杉矶的召会聚会，我们就是分门结党的人。只要我们不与我们的城里的召会聚集，无论我们是否有意，我们就是在制造分裂。我们若看见召会地方立场的原则，就没有理由与其他圣徒分开。

我们许多人已看见一些关于主的定旨和身体生活的事。现在我们需要往前，好使我们看见并认识召会的正确立场。我们若认识并站住正确的立场，我们就会有召会生活的正确实行，并受到保护免于分裂。愿我们都看见且记住：我们只是一班在一的立场上聚集的信徒，不坚持任何事为特点，并接纳所有的信徒。

第八章 地方召会的行政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在本章我们要来看，关于圣经中所启示，地方召会的正确行政。严格的说，圣经并没有揭示许多关于这事的细节；然而，圣经的确陈明了一些重要的原则。我们在应用这些原则时必须谨慎，不该以墨守成规的方式来作。

众地方召会的一

基督的身体绝不能，也绝不该被分裂。因着在一的立场上聚集的众地方召会，乃是基督独一身体的各部分，它们就不是分裂的。就地理上来说，在旧金山的召会与在洛杉矶的召会是分开的，但这两个召会不是分裂的。虽然众召会位于不同的城市里，但所有的召会在基督里是一，并且在基督的身体里是一。

假使一群洛杉矶召会的圣徒搬到旧金山，意思不是说这一群人与洛杉矶召会分裂了。但是，如果这群圣徒加入在旧金山的圣公会，他们就是与召会分裂了。同样的，这群圣徒如果仍留在洛杉矶，并开始与一个当地的公会一起聚会，也是使自己与洛杉矶召会分裂。身为信徒，我们必须深刻的领悟：基督的身体在每一个城市彰显为一个地方召会，这身体乃是一个，并且绝不该被分裂。

在家中聚会，好促进圣徒尽功用和交通

假使一处地方召会人数众多，我们为着方便的缘故，将圣徒们安排为几个较小的组，在城里不同的地方聚集，这么作是可以的；在许多情况下，甚至我会建议这样作。如果圣徒们的家可以容纳他们，这些小组聚集就可以在圣徒的家中进行。这不是说，每一个家中聚会都是一个分开的召会而成为分裂；相反的，每一个家中聚会都是该城独一无二之地方召会的构成分子。

倘若某个城里有数以百计、甚至数以千计的圣徒；虽然全召会有时可以用来在同一个地方聚集，但长久这样聚集，对整个召会都是相当不便的。在数百或数千位圣徒的大聚会里，仅有很小比例的圣徒在聚会中有机会尽功用。然而，若是圣徒被分为较小的聚会，所有的圣徒都能在聚会中有所供应。在召会里，没有神职人员或平信徒；所有的圣徒都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也因此都必须尽功用。召会聚会的安排应当符合这个目的。因此，最好的方式就是让所有的弟兄姊妹以小组的方式来聚集。

采用小组聚会的另一个原因，与圣徒的交通有关。若是一个大召会只有集中聚会，从来没有小组聚会，弟兄姊妹就很难与彼此有交通。然而，如果召会聚会是在圣徒家中以小组的方式进行，圣徒们就容易彼此认识，彼此相顾。

使徒行传这卷书告诉我们，在耶路撒冷召会早期的历史中，将近八千人在很短的时间内得救了。（二 41，四 4。）在二十一章二十节，雅各告诉保罗，在耶路撒冷的召会已有上万的圣徒。因为人数众多，信徒从初期就时常在他们的家中聚集。二章四十六节告诉我们，圣徒们挨家挨户的擘饼。圣徒们在家中举行擘饼聚会，在家中祷告，在家中施教，甚至在家中传福音。（犯，五 42。）这并不是说整个召会从不聚集在一起。反之，在耶路撒冷为数众多的信徒，有时会在殿里聚集。（二 46，五 5。）因此，新约圣经给我们看见，早期在耶路撒冷的信徒至少有两种方式聚集：在大的地方一同聚集，和在家中小组聚集。但无论圣徒们聚集的家有几个，在耶路撒冷仍只有一个召会，不是有许多召会。（八 1。）

一处地方召会的行政乃是一个

无论一个地方召会的大小如何，或有圣徒们聚集的家有多少个，每一处地方召会的行政，都应当在当地的长老团手中。照着提前五章十七节，提多书一章五节，行传中的例子，（十一 30，十四 23，十五 2，4，6，22，十六 4，二十 17，28，二一 18，）和排立比书，（一 1，）每一个召会都该有一位以上的长老。以耶路撒冷的召会为例，至少有约翰和彼得两位长老，（彼前五 1，约贰 1，约叁 1，）可能也还有其他的长老。

每一个地方召会应当有一位以上的长老，但每一个城市却不该有一个以上的长老职分。一个地方召会的一个长老职分，乃是那个召会的一个行政。在整个宇宙中，作基督身体的召会乃是一个，绝不能被分裂。因此，若是一个城市里有一处地方召会，那处召会的行政应该也是一个。假使召会的行政是一个，召会也会是一个；但倘若召会的行政是分裂的，召会也会是分裂的。

因我们的背景而造成的难处

有的人可能会怀疑，一个地方若有为数众多的圣徒，他们怎能在一个城里的不同地方聚集，而召会仍能只有一个行政，并且仍能在那城里维持只有一个召会？他们或许觉得，这种召会生活不可能实际的实行出来。事实上，这种实行并不难达到。这样实行的主要障碍，就是我们的背景。我们已不知不觉受到堕落基督教的背景所影响。因着这样的背景，我们会觉得，召会生活的正确实行是很难达到的。

我们的情形可被比喻为一个想要学习第二种语言的人。我们从经历中得知，学习用自己的母语说话并不困难。我们能毫不费力的学会用母语说话，因为我们没有说别种语言的背景。在我们说母语一段年日后，当我们试着学习第二种语言，会发现我们母语的背景成了学习的障碍。我从小学习中文；当我在青少年时，开始学习英文。我学英文数年之后，进入一所英语专科学校，并从该校毕业。既使我有这么多的学习，但我仍觉得说英语很难。这是因为我受到说中文的背景所影响。若是我能从那背景里得释放，我必然会觉得更容易说英语。

我生在基督教里，长在基督教里，在基督教里受教育，也在基督教里得重生；所以我一直深受自己基督教背景的影响。多年来，我试着摆脱这种背景，但却不容易。直到今日，我仍或多或少在这影响之下。我们若是没有这种背景，实行召会生活对我们而言必定容易多了。

台北市召会的例子

在一九四〇年代晚期，有一小群圣徒在台北聚集，大概十或十五位。到一九四九年，约有五十位圣徒从中国大陆迁移到台湾；我也是在那一年被倪弟兄打发到台湾来。当时从大陆来台湾的圣徒中，有四位是长老。在一九四九年八月一日，我们觉得需要在这个岛上开始主的工作。当召会开始有确定的聚集时，大概只有我们五十人。但在年底以前，人数增加到超过九百人；我们随既开始天天与新人聚集，帮助他们照顾别人。我们每周有十二种不同的聚会，为要帮助圣徒在召会生活中操练尽功用。我们的方法乃是，新得救的人承认他们的罪之后，我们就立既帮助他们尽功用，有时甚至在他们受浸之前就如此。借着我们在这许多种不同的聚会里对新人的照顾，新人就不仅容易得着帮助，也学会怎样帮助别人。

到了一九五〇年，我们已经有超过三十个专特为着祷告的家中聚会。在这些家里，很自然的需要兴起一些担责任的弟兄们，以及帮助的姊妹们。至终在所有的家里，有超过一百位的圣徒，周周坚定持续的借着带领来尽功用。借着这种实行，这些带领的弟兄姊妹们开始在生命上长大，他们的恩赐和功用也得着显明。最后借着他们生命的长大和操练尽功用，在这些小组领头人中间，有五位弟兄逐渐显明出来。为了应付召会当时的需要，他们被加入长老职分中，使得长老的总数成为九位。

这九位长老每周一次来在一起祷告、交通；照着需要，有时一周不只一次。借着他们祷告、寻求主的引领，这样一个大召会的责任就自动分担在这九位长老身上。每位长老担负不同的负担来照顾召会。长老们聚在一起时会先祷告，然后交通到各小组的聚集，以及分会所的各种负担和责任。他们如此寻求主的心意，好为着召会，作出必要的决定。长老们祷告、交通、作决定之后，他们把决定带到各会所和各家聚会里的众圣徒，圣徒们就在各会所和各家聚会里执行这些决定。

十五年后的今天，在台北有超过四十个分家聚会。这些家中聚会不仅为着祷告，也为着主日擘饼聚会、交通、研读主话和传福音。每一个分家聚会约有四十至六十位圣徒，在五到六位弟兄姊妹的带领下和照顾之下；这五、六位圣徒并不是长老，他们可被视为执事和女执事。

为使召会生活的实行更便利，台北市召会目前分为九个区。每一个区里都有一个会所，为着该区的聚会之用；区里也有几个分家聚会。每个主日早晨，各区的圣徒来到他们各自的会所，听信息接受话语的供应；周中其余的聚会主要是在家中举行。整个台北市召会每年有一次或两次的特会，各区所有的圣徒都聚集在最大的会所里。

目前台北市召会约有十六或十七位长老。这些弟兄们在一个长老职分里一同事奉，顾到整个召会的行政。在与个别分家聚会有关的细节事务上，圣徒们有自由，可照主所引导他们的去作。需要根据某些原则作决定的时候，圣徒们就与长老们交通，这样，长老们就能祷告、寻求主并作决定。有这种行政治理，每个分家聚会都有灵里的自由，在主的引领之下往前；但他们和其他数千位圣徒仍是那地的一个召会。

一带进冲击力

在台北，召会生活是在一个长老职分的一个行政下，以一的方式来实行，结果乃是召会在向不信者传福音的事上，有显着的冲击力。例如在一九五九年，在台北的弟兄们有负担举行一场福音大会。虽然没有正式的组织 and 公开的宣传，却有将近一万一千人挤满一座当地的运动场。大部分的人是分家聚会的圣徒所邀请并带来聚会的。在大会的最后一场聚集里，在场的七千位不信者每位都站起来接受主。这样得胜的冲击力，乃是在一里实行召会生活的直接成果。

若是所有在洛杉矶的真信徒在实行上是一个召会，他们对洛杉矶市的冲击力将会是惊人的。然而，因为在洛杉矶的信徒是分裂的，他们就失去冲击力。一带进冲击力，而分裂减弱冲击力。

召会——神定旨的目标和撒但攻击的目标

仇敌的诡计就是要分裂主的身体。我们已经说过，基督徒的生命乃是基督，基督徒的工作在于召会。召会的建造是神定旨中的战略要点。按照圣经，神永远定旨的中心目标就是要得着身体。（弗一9~10，22~23，三10~11。）因着召会是神定旨的中心，所以就招致神仇敌撒但的注意。召会是一场极大争战的中心，撒但是竭尽所能的攻击这个战略要点。

任何人只要摸到召会的事，就必须预备好面对批评和攻击的风暴。这就是为什么每当倪弟兄和我说到召会，就遇到从仇敌来的猛烈攻击。召会是神定旨的中心，所以仇敌绝不会停止他对召会的攻击。在神和祂仇敌之间的争战中，召会乃是战略要点。我们都需要对这个事实有深刻印象，不轻忽的看待召会。

第九章 在召会生活中尽功用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彼得前书二章五节，九节。

我们在前面几章里，对于身体的一和一的立场，已经有了一些看见。这个首要且基本的原则，应当成为我们在身体生活里为着事奉而寻求主的引领时，管治我们的原则。若是我们清楚神永远的定旨，领悟主在这世代惟一的目标，就是要建造基督的身体，那么我们从主所领受的任何引导，都要在身体的一这光中来考量并实行。

在本章，我们要开始说到关于召会生活实行的第二个管治原则—肢体尽功用的原则。我们即是身体上的肢体，倘若我们盼望清楚主对我们在召会事奉上的引导，就必须明了我们的功用为何。认识我们的功用，会管治、指引我们寻求主的引导。

蒙召作肢体和祭司来尽功用

在一九三〇年代，那时我爱主，却无法分辨主是否呼召我。我当时得到一点帮助，使我知道主为着祂的身体所赐给我的功用是什么。借着经过各式各样的经历，我逐渐学到关乎我在身体里尽功用的事。因这样学习的结果，现在我领悟，主已呼召祂所有的信徒尽功用。

我们不需要问是否已蒙主呼召。每一个得救的人都是蒙召的人。希伯来三章一节告诉我们，所有的信徒都“有分于属天呼召”。以弗所一章十八节也指明所有的信徒都有神呼召的盼望；并且四章一节告诉我们，行事为人要与我们从神所蒙的呼召相配。这几处经节向我们保证，我们是主所呼召的人。

我们即已蒙召，就需要知道我们蒙召的目的。按照罗马一章七节和林前一章二节，所有的信徒都是蒙召的圣徒。这指明我们在蒙神呼召的那日，就成为圣徒。但更确切的说，我们是为着召会而蒙召的。（西三 15。）这呼召至少有两个方面。第一，我们蒙召，是要作基督身体上的肢体。神呼召的这一面主要是在保罗的书信里被强调，如罗马书、哥林多前书、以及以弗所书等。（罗十二 5，林前十二 27，弗五 30。）第二，我们蒙召，是要作神的祭司。这一面主要是在彼得与约翰的着作中得着揭示。（彼前二 5，9，启一 6，五 10。）基督需要一个身体，我们蒙召是要作这身体的肢体；神需要一个家，我们蒙召是要作神的祭司，就是为着建造神家的材料。

旧约告诉我们，神渴望在祂的子民中间得着一个居所；再者，旧约也告诉我们，那些在神的居所事奉祂的人乃是祭司。彼前二章五节说到新约应验旧约的预表：我们“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属灵的殿，成为圣别的祭司体系，借着耶稣基督献上神所悦纳的属灵祭物”。同章九节告诉我们，新约信徒对神而言是君尊的祭司体系。在旧约时代，由帐幕或殿所组成之神的家，与祭司体系是分开的。然而，在新约时代，神的家和祭司体系成为一个。照着彼前二章五节，信徒就像活石，被建造在一起成为神的家，这家就是祭司体系。因此，在新约时代，建造神殿的材料和祭司乃是一。

在旧约的预表里，没有一个祭司有权利单独事奉神。这是因为祭司事奉并不是个人的工作，而是一个有许多祭司之祭司团的工作，他们彼此配搭着事奉神。这预表在新约中的应验也是如此。彼前二章五节说到的，乃是建造在一起、成为神属灵的殿的“活石”（复数）。这些活石乃是祭司。因此，这些祭司就是材料，为着建造神属灵的殿。众祭司被建造成为祭司体系，成为祭司团，这也指明新约的祭司乃是配搭着事奉。“祭司体系”（priesthood）的“体系”（hood），指明祭司体系是团体的。祭司体系是由所有个别的祭司组成，他们被建造在一起成为一个祭司的集合，一个祭司团。众祭司这样建造为一个祭司体系，结果就是神的家。因此，配搭的祭司团，乃是建造起来之属灵的殿。

生命长大为着显明我们的功用

召会即是基督的身体，也是神的家。就着我们与基督和祂身体的关系，我们是肢体；就着我们与父神和祂的家的关系，我们是祭司。我们即同时是身体的肢体和神家的祭司，就需要尽功用。但在我们尽功用之前，我们必须找出我们的功用是什么。当我们为着在召会中的事奉而寻求主的引领时，这会管治我们。身为基督身体上的肢体，我们必须知道我们是那一种肢体——我们是“脚”、“手”、“眼”、或是“耳”。（罗十二4，6上。）作为神属灵的殿里的祭司，我们必须知道我们在祭司体系等次里的地位。作为在神属灵建造里的活石，我们必须知道，相较于别的石头，那里适合我们。简单的说，我们即是身体的肢体，又是神家的祭司，必须知道自己的功用。我们若不清楚自己的功用，就难以明了主在我们事奉上的带领。

许多圣徒觉得奇怪，他们怎能知道自己的功用是什么。如果我们不知道自己的功用，这就指明我们缺少生命的长大。一个果园里可能长着许多种果树，当这些果树仍幼小时，可能看起来都非常相似，难以分辨它们是那一种果树。例如，我们或许很难分辨幼小的桃树和苹果树。分辨的秘诀乃是等到果树长大。一旦果树长到某种程度之后，就很容易分辨；因为桃树会结出桃子，苹果树会结出苹果。

这例子给我们看见，如何能认识我们的功用。我们若盼望辨别我们在基督身体里的功用，生命上需要有相当的长大。我们越长大，我们的功用就越显明。虽然别人常比我们自己更清楚我们的功用，但只要我们越长大，我们就越认识自己的功用。或许今天我们不清楚自己的功用是什么，甚至怀疑自己是否有功用，但随着我们的长大，我们里面的神圣生命会结出果子，我们的功用也会借此显明。因此，若是我们想知道自己的功用，我们就需要长大。

当主在加利利海边呼召彼得时，（太四 2~19）祂不只是呼召彼得来得救而已。主不仅呼召彼得作祂的门徒，也作使徒。（路六 13~14。）然而，那日在加利利海边，没有人能仅仅看到彼得这个人，就看出他至终会成为一名使徒。对那些认识彼得的人而言，他是一个渔夫，不是使徒。但仅仅过了三年多之后，彼得成了一位使徒，不仅是因着主的指派，也是因着他生命长大的结果。他的使徒职分是他长大的“果子”，这职分不仅为主所承认，也为众人所承认。

如何在生命上长大，使我们的功用得显明

即然我们的功用是借着在神圣生命里的长大而显明，就让我们来看几个有助于我们长大的因素。

爱主

首先、也是最重要的，就是我们需要爱主。我们每一天都需要比前一天更爱主，更彻底、更绝对的将自己奉献给主。我们需要简单的爱主。我们在主以外所考量的任何事，都会拦阻我们的长大。此外，这些事会使我们难以明了主的引导。如果我们不清楚该如何事奉、不清楚我们的功用是什么，就指明我们缺少对主的爱和奉献。我们若要在生命上有长大，使我们在身体生活中的功用得显明，我们就必须运用我们的心更加爱主。

丢弃霸占我们的事物

其次，我们需要丢弃霸占我们的一切事物。我们不清楚自己在身体里的功用，可能是我们太被其他事物充满的一个迹象。我们需要丢弃我们所有的。我们丢弃占据我们心的东西时，在主面前就是清楚的。

富有的圣徒要清楚主的引领，可能需要将他们的钱财交给主。主的引导对他们而言不是那样清楚，就是因为他们将太多钱留在自己的口袋里。我们不仅需要丢弃坏的事物，也需要丢弃好的事物。我们倒空得越多，越能领受主的说话。（参太五 3，路一 53。）在马太十三章十三至十五节，主告诉祂的门徒，祂用比喻对犹太人讲说国度的奥秘，是因为犹太人心蒙脂油，就是被许多事物霸占，所以他们看不见、听不见、也不领悟主的话。

生命真实的长大不是在于得到什么，乃是在于丧失。我们越失去那些占有我们的东西，我们的生命就越长大，我们在身体里的功用也会越显明。

被破碎

第三，我们必须被破碎，好使我们的生命长大。我们越愿意被破碎，就越经历长大，我们的眼睛也越得着开启，变得明亮。我们自己就是幔子，遮蔽我们的眼睛，拦阻我们认识主的引领。一旦我们被破碎，幔子就裂开，我们的眼睛就清楚了。被破碎不是一次而永恒的经历。在一次与主美妙的交通后，我们或许觉得，自己已经被彻底的破碎了。然而几天之后，我们可能发现我们仍是完整的，并没有被破碎。在我们的基督徒生活中，我们需

要一而再、再而三的经历被破碎。我们若是爱主、. 丢弃霸占我们的事物、愿意被主破碎，我们就会经历生命上实际的长大，并得知我们在基督身体里的功用。

配搭着尽功用

如果我们盼望合式的尽功用，就必须领悟：我们每一个人只是基督身体上的一个肢体，只是神属灵的殿中的一个祭司。我们是众肢体和众祭司，绝不可单独行动；反之，我们必须总是在与别人的交通中行动。我们的交通越多越好。我们必须学习彼此交通，好接受其他肢体的感觉。倘若我们这样与别人一同往前，就会得到保护。

假使一位弟兄想要采取某个行动，却没有任何一个弟兄姊妹赞同他。在这种情况下，这位弟兄需要学习交通的功课，并放下他想要作的事。无论他多么觉得，他想要作的事是出于主的，信赖弟兄们总比信赖自己安全些。我们需要学习在交通中，将我们自己向同作肢体的人敞开，并学习不把关乎我们事奉的一切事弄成秘密。换言之，我们必须学习受众圣徒的限制和确认。一个召会若是以组织的方式控制其成员的行动，就是错误的。然而，我们即是主身体上的活肢体，就需要与同作肢体的人有交通，并且越多越好。在我们事奉之前，甚至在服事中，我们都需要与同作肢体、同为祭司的人有交通。这样交通就是在身体里行动，而不是单独或个人的行动。

姊妹们在召会里的功用

以上的交通可以同等的应用在弟兄和姊妹身上，但有些姊妹会想，她们在召会生活里是否有任何特别的功用。会起这样的疑问，是因为在基督徒当中关于女性职事的话题。我们不应当受这种谈论的打岔。我们越让自己被这事搅扰，就变得越复杂，越无法以生命的方式尽功用。姊妹们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应当简单的到主面前，每日与祂交通，有生命的长大。姊妹们若在主里长大，她们自然会在身体里持守正确的等次，也会清楚她们在召会生活中的功用。

姊妹们在召会生活中担负许多责任。一个地方召会若想要刚强活泼，姊妹就要比弟兄更多。这是见于约翰十一H草二至三节中的原则。一个召会的姊妹越多，这个召会就越刚强、越活泼。姊妹们在召会生活中是绝对必要的，正如一个家庭必然需要一位母亲。就某一面的意义来说，在家庭生活中，母亲比父亲更重要。照样，在召会生活中，姊妹们可看作比弟兄们更为重要。

在召会生活中，有许多工作是姊妹们可以作，也必须作的。姊妹们不该以为，因着自己已是姊妹，所以在召会里是“无所事事”。相反的，如果她们富有恩典和生命，即使她们没有作太多外在的事，她们仍是在供应。召会生活中，有许多机会，也有大的需要，让姊妹们来服事。姊妹们站讲台服事话语是不合式的。这样公开、当众的尽职对姊妹们是不合宜的。（提前二12。）姊妹们必须学习隐密的事奉。她们只需要将自己交给主，学习因主长大，在祂里面领悟她们在召会里的所是。若是姊妹们顾到这些事，她们就会充满恩典、富有生命，并自然而然的在身体里服事、尽功用。这样，姊妹们在建造召会的事上，会成为极大的帮助。

第十章 全时间服事或在职服事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马太福音六章二十四节，十章三十七至三十八节，哥林多前书四章十一至十二节，启示录一章九节，士师记七章一至八节，马太福音七章十三至十四节，使徒行传二章四十五节，三章六节。

我们借着生命长大而清楚我们的功用之后，可能会考量，我们是否要放下职业，全时间服事主；或者带着职业，以部分的时间服事主。虽然这看起来是一个相当重要的问题，但我们若在主的引导之下，全时间服事的问题就不会搅扰我们。以下各点会帮助我们知道，我们在服事上当如何行。

领悟到所有人都已蒙召来事奉主

我们需要领悟，身为基督身体上的众肢体和神家中的众祭司，我们的生存乃是为着事奉主。无论我们是否全时间服事，都是如此。在主面前，我们主要的责任不是谋生，不是作生意，也不是追求学问，而是服事主。当然，年轻的圣徒必须读书；一般来说，年纪大一点的人也必须为着养生而工作。但身为神的祭司和基督的肢体，我们必须领悟，我们已经蒙召，甚至“被征召”进到对主的事奉里了。我们不需要等待主呼召我们去事奉祂；主已经呼召我们，使我们加入服事祂的行列之中。我们若为着在召会生活中正确的服事，寻求主的引导，就必须领悟我们是事奉神的众祭司，也是为着建造基督身体的众肢体。无论我们在读书或工作，我们真正的职业并不是学生或企业家；我们的“职业”是在神的家中作事奉的祭司，也是基督身体上尽功用的肢体。

我们是人，就必然有所服事。因此，问题不是我们要不要服事，而是我们在事奉什么。我们若不事奉神，就会事奉其他事物。实际上，我们不是服事主，就是服事世界；不是事奉神，就是事奉玛门。（太六 24。）在一九四八年，有许多年轻的弟兄姊妹就读于上海一所大型的大学，虽然他们勤奋的读书，但他们却是完全奉献给福音的。他们不是为着读书而读书；他们是为着福音的缘故而读书。因着这些圣徒忠信的传扬福音，有数以百计的学生和教授得救了。我们活在地上不是为着任何事，只为着耶稣的见证和主的工作。其他的一切都是可有可无的。事奉主是主要的事，是我们真正的职业。

我们不该受到今天基督教里“圣品阶级与平信徒”制度的影响。照着这个制度，一些召会的成员——所谓的神职人员——全时间服事主；而其余的成员——所谓的平信徒——全时间读书和工作。在主的眼睛，既使所有的圣徒都需要工作或读书，他们也都应该是全时间的“职业”祭司。我们不该按传统的意义成为“传道人”；反之，我们需要成为新约祭司体系中的祭司，建造神属灵的殿，也成为基督的肢体，建造祂的身体。

留意主所托付给我们的

在考量我们对主的事奉上，我们必须思考主托付给我们多少。若是我们向主忠信，从祂领受托付，并且这托付大到我们没有别的时间作其他的事，我们除了全时间服事以外，没有其他办法。我们的情形若是这样，就必须忘记所有其他的事，将自己摆在主的手里。我们不应当顾虑到我们会富有或贫穷、饱足或饥饿。我们惟一的考量，应该是顾到主所托付给我们的工作。

运用信心

无论我们是全时间服事或仍然在职，都需要运用信心并信靠主。那些以工作养生的人，应当像全时间事奉主的人那样信靠主。在职圣徒不应该信靠自己的职业、教育、学问或能力；这样作就是走世人的路。我们需要信靠主，说，“主，若是你引导我以职业养生，我仍信靠你，不信靠我的职业。”保罗是一位使徒；然而，他并没有因此不为着自己和同工的生计而工作。（徒十八1~3，二十34~35，林前四12，帖前二9，帖后三8。）但既使他工作，他也不信靠自己的工作；反之，他信靠主。（提前六17。）我们若真是信靠主，全时间服事或在职对我们不会是大问题。

我们若清楚主的确托付给我们一个负担，就必须顾到祂的托付过于顾到我们自己的生计。如果我们在意自己的生计而忽略了主的托付，我们向主就不是忠信的。倘若我们向着主的托付忠信，我们会运用我们的信心。这信不是出于我们自己。运用我们的信心，就是操练我们的灵和心以信靠主。（林后四13，箴三5。）

就着主的工作而言，新约很少题到钱财的事。但世界的路是以钱财为首要之务。如果我们这样，我们就是堕落的。我们必须忘掉世界的作法，停止过分顾虑钱财的事。许多基督徒在他们考虑全时间服事的事上，容让钱财来引导他们。最糟糕的是，许多人从事募款工作，为要支持他们的服事。向人募款，对主和事奉祂的人而言是羞耻。为主的工作募款，倒不如当个街上的乞丐。许多应当凭信而活的人，事实上是信靠他们自己的行动。

若他们停止撰写自我推荐和募款的信，我们就会看出他们到底有多少“信心”。他们的信心不是真实的信心。没有一个事奉主的人，可以写信乞求别人的财物援助。我们需要丢弃任何因为想要吸引圣徒的捐助而推荐自己和自己工作的这种意图。我们找个工作谋生，强于向人募款来为主的工作。主的工作需要钱，远不如需要那些愿意向自己的魂生命死、甘愿贫穷、受苦的人。我们必须抛弃堕落基督教的路，就是属世的路，我们要运用信心信靠主。

甘愿受苦

有心事奉主的人必须甘愿贫穷并乐意受苦。我们不该被欺骗，以为我们如果事奉主，祂就会赐我们财富。那些相信主会使他们富有的人，他们看起来比使徒保罗还有信心；保罗似乎还没有这样大的信心，因为他常是极为贫穷的。他在林前四章十一至十二节说，“直到今时，我们还是又饥，又渴，又赤身露体，又挨拳打，又居无定所；并且劳苦，亲

手工工。”照着这段经文，保罗有时候没有食物可吃，没有水可喝，没有衣服可穿，甚至没有地方可住。使徒保罗对于贫穷和受苦必是亲切又熟悉。我们不该以为自己的信心比保罗的大。以为我们事奉主，祂就会赐我们财物而不用受苦，这乃是受了犹太教，就是要求属地福分的宗教所影响。主的道路不是得着属地福分的路，而是损失的路。

我在一九四三年那时相当为难。我被日本宪兵监禁一个月，之后得了肺病，这病使我非常软弱。我有数周之久晚上无法入睡。我卧病在床，日本人又不允许我没有通报他们就离开家。我完全没有办法顾到我家人的需要。我的家人和我在那段时间所受的贫困之苦，是无法形容的。多日之久，我极度沮丧。因为我是个人，我甚至怀疑，走全时间服事主这条路是不是错了。假使我是对的，为什么我会处在这样悲惨的光景里？之后有一天，我躺在床上时，拿起圣经，读到林前四章十一节。当我读到保罗的话：“直到今时，我们还是又饥，又渴，又赤身露体，又挨拳打，又居无定所。”我就清楚了，心也安了。我对自己说，如果连使徒保罗都在这种贫穷和受苦的环境里，我又怎能期盼会在一个比较好的情形里？我立刻为着贫穷和受苦而感谢赞美主。受苦和贫穷其实就是我走在正路上的确据。

为要跟从主并背负耶稣的见证，我们必须预备好受苦。全时间事奉主的路是窄路，受苦的路。使徒约翰在启示录写到，他是在一个受苦的情形里：“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的，为神的话和耶稣的见证，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一9。）使徒约翰留在这条窄路上，我们也必须像他一样留在窄路上，不走基督教组织差会、募款的路。如果我们走十字架的路，既使我们带职业，也不该期望变得富有，并享受属地的事物。有时主可能让某些弟兄变得富裕，但我们绝不该贪爱钱财。（提前六10。）在我们这一面，我们需要预备好，甚至甘愿受苦、成为贫穷。我们绝不该想要伟大或富有；相反的，我们应当使自己微小、甘愿贫穷。在主的眼中，贫穷比富有好。（太十九23~24，路一53，十六19~25，林前一26~29。）我们若事奉主，无论是否带着职业，我们惟一可走的路就是这窄路。

在士师记七章，有三万两千人跟随基甸，要与米甸人作战。耶和华告诉基甸，要向百姓宣告，凡惧怕战栗的可以离开，于是只有一万人留下来。耶和华又在喝水的方式上试验他们，结果仅有三百人被选上。其他的人看见水时，几乎都认为这是他们享受、休养的机会，有这种想法的人屈膝跪下喝水，毫无节制。只有三百人没有兴趣为着自己的享受，他们的兴趣在于为主争战。这些人不是屈膝跪下喝水，反倒解除干渴的事上限制自己，用手捧水到嘴边，像狗一样舔水。借着这些牺牲自己个人权益和享受、为着神定旨的三百人，耶和华将米甸人交在基甸手里。其余的人，耶和华让他们回到自己的地方去了。（1~7。）

我们不该因这故事而失望。今天在我们前面有两条路：阔路和窄路。（太七13~14。）阔路是世界的路，包括属世的世界和基督教的世界。窄路是贫穷的路，就是“穷耶稣”的路。（八20。）我们若盼望事奉主，我们必须跟从这样一位耶稣，运用我们的信心，预备受贫穷之苦。我们需要有活的信心，相信我们若是对主认真，坚定跟从祂，无论环境有多艰难、我们有多贫穷，主都会带我们经过，我能见证这是真的。窄路是主的道路，我们不该害怕走这条路。

甘愿牺牲

倘若我们有心要走主的路，我们必须一直甘愿牺牲。牺牲似乎和受苦相同，但这两者是不一样的。受苦是指我们无法掌控之事所带来的患难；我们没有选择，只有忍受。然而，牺牲是在我们控制之中的事；牺牲是自愿的。我们无论要全时间或部分时间服事主，都需要牺牲。

对于我们的生计抱持正确的态度

在这末后的日子，主的心意是要恢复两件主要的事：基督作生命，召会作祂的彰显。为了要恢复这两件事，主需要恢复圣徒中间的正确生活。使徒行传这卷书记载主子民的正确生活，乃是一种胜过属地产业捆绑的生活。（二 45，三 6，四 34，37。）在五旬节那时，门徒们过的生活，与其余的世人完全不同。他们不在意自己的生计，也不害怕贫穷。门徒们只在意主和祂的权益。我们是在这时代寻求主引领的人，所以也需要预备好；无论主给我们怎样的生活水准，都需要继续往前。这不是说，所有在召会里的人，都会被带到五旬节之后不久圣徒的水平。然而我的确相信，在这些日子里，为着主见证的恢复，有些圣徒要被带到这个地步，预备好贫穷到任何程度，为着完成主的心愿。

我们不否认，我们的确需要一些凭借，支持我们活在地上。然而，我们需要从我们生计的捆绑中释放出来，我们也需要得释放，脱离期望有某种生活水准的捆绑。渴望过高水准的生活，是这世代的潮流之一。在我们愿意事奉主之前，不该要求某种水准的生活。

倪柝声弟兄是一个从生活水准的捆绑中得释放的人。许多欣赏他著作的人并不知道，他事奉主时所过的生活，是多么贫穷、受了多少苦。他年轻时在上海，有时穷到几乎没有东西吃，有时口袋里没有钱可以过活。另一位在我们中间，最后被共产党下监、杀害的同工弟兄，曾经到中国最大的港口城市事奉主。那时他十分孤单。在一九三四到一九三七年这三年间，他的劳苦显然没有任何果子。在那段期间，他过的是极度贫穷的生活。虽然他住在中国最富庶、最现代化、最漂亮的城市之一，但因着他的贫穷，他没有任何现代的便利设备。他这样受苦，直到一九三七年，他的工作开始结出果子。然而，既使那时，他仍被迫过着贫困的生活。到了一九四三年，有将近一千位弟兄姊妹在那个城市聚会，这都是他劳苦的果子。在一九四八年，有七百人在一天之内受浸。这是我们该走的路。我们绝不该以为，因着主为着我们、我们也信靠祂，我们就不会贫穷。主有时会为祂的仆人作些事，但有时却不会。我们事奉主，必须预备好受贫穷之苦。

在全时间事奉里没有地位

我们学会前述六个点里面的所有功课之后，会知道主的引导，认识我们在祂身体里的功用和在神家中事奉的事。此外，我们需要领悟，在主的面前，我们全时间服事主并不会造成我们在基督身体上的地位有所不同，这对我们也不该有什么不同。我们不过就是弟兄姊妹，是身体上的肢体。全时间事奉主的人，不该视自己有别于一般的圣徒和众肢体。再者，他们也不该有一种印象，以为自己即是全时间服事的人，自己就是同工。一个弟兄或姊妹要在职或者全时间服事，是照着主引导的个人问题，与得到任何地位或头衔无关。

我们不应认为，全时间服事的人就自动会达到主工作中同工的身分。把全时间服事者和同工划上等号是错误的。并非所有的全时间服事者都是同工。事实上，大多数的全时间服事者并不是同工。虽然有许多同工全时间服事主，全时间服事却不是定义同工的一项特征。有些真正的同工并没有全时间事奉。他们反而有全职的属地职业。

一个事奉的人是否是同工，与他是否全时间服事没有关系。使徒保罗是一个最好的例子，他是同工，但不是全时间事奉。我们看见，当有需要时，保罗就织帐棚。（徒十八1~3。）但他作为同工的身分却没有改变。无论是否全时间服事，一个同工就是一个同工。

同样的原则也可应用于长老。提前五章指出，在早期的众地方召会里，至少有一些长老是全时间服事主的。十七节说，“那善于带领的长老，尤其是那在话语和教导上劳苦的，当被看为配受加倍的敬奉。”因着有些长老全时间事奉主，他们就没有时间为自己工作养生。因此，召会借着供给他们生活上的需用来敬奉他们。然而，我们绝不该以为，一个人全时间服事，就自然会成为同工或长老。

我们必须彻底放弃传统基督教中的作法，他们有一班神职人员的特殊阶级。在神的眼中，没有一个信徒在地位上比另一个高。（太二三6~12。）所有的信徒都是身体上尽功用的肢体，也都是在神家中事奉的祭司。不是每一个信徒都会成为同工、长老、执事或女执事。然而，所有的人都是肢体，也因此都必须尽功用。

无论我们是全时间服事者或是在职圣徒，我们都必须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生活、行动、行事和事奉。在这世代中，我们在地上乃是为着在众地方召会里，彰显基督宇宙的身体。愿我们为此向主忠信。

第十一章 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行动和工作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以弗所书四章十一至十二节。

在前面几章里，我们已经思考过两个基本的原则；当我们寻求在身体里生活并在召会生活中事奉时，这两个原则——的立场的原则，以及肢体尽功用的原则——应当管治我们。我们在本章要来看另一个重大的原则——在基督的身体里，并为着基督的身体行动和工作。当我们在关于召会事奉上寻求主的引导时，这可能是最重要的原则。

我们已经看见，神历世历代并为着永世的心意、定旨，乃是要得着一个身体，以彰显基督。我们也看见，照着新约的记载，一切有恩赐之人的工作，都该是为着建造这身体。以弗所四章十一至十二节相当清楚的陈明这思想：“祂所赐的，有些是使徒，有些是申言者，有些是传福音者，有些是牧人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目的是为着职事的工作，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

实际而言，这身体是在众地方召会里被建造起来

虽然建造基督的身体是神永远的目标，但今日许多所谓的基督教工人，却已失去、忽略了这件事。许多基督教的工人，没有专注在众地方召会里基督身体的建造，反倒在为着建立他们自己的工作而工作。他们或许会争辩说，他们的工作至终会带进基督身体的建造；然而，这是抽象且不实际的。我们若研究圣经，就会领悟身体生活不是出现在诸天之上、或在来世，乃是实际的、确定的、稳固的出现在地上、在今世。举例而言，新约中没有任何一封书信，是特别写给诸天之上的宇宙召会。所有的书信若不是写给一个地方召会，就是给众召会，或是给个人，或是给在地上团体的信徒。神在这个世代的工作必定是为着建造众地方召会；因为众地方召会若没有建造起来，就没有路建造基督宇宙的身体。

身体生活真实的实行，是在众地方召会里。若没有众地方召会，我们说到身体生活也是空谈。身体生活实行的实际不在别处，只能在众地方召会里。正如人的身体不可能没有肢体；照样，宇宙召会也不可能没有众地方召会。我们若说我们顾到基督的身体，却不顾到众地方召会，就是空谈。我们能将基督的身体实际建造起来，惟一的路就是劳苦的建造众地方召会。如果我们看见这个，我们的工作和事奉就会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也就是在众地方召会里，并为着众地方召会。我们不应该建立自己的工作。相反的，凡我们所行，都应当为着建造众地方召会。

要试验我们的工作是否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我们需要问：我们工作的独一无二结果是否是众地方召会。假使我在某一个地区作工数年，之后又离开，去到别的地方。我离开之后，留在那地的若是地方召会以外的事物，我的工作就是错的，因为我的工作不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反倒是在身体之外，为着别的东西。我们一切的工作必须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就是在众地方召会里并为着众地方召会。我们若让我们的工作被这个原则试验过，就会蒙保守，免于犯错。

当我们在召会的事奉上，考量主的引导时，需要一直把这个原则摆在我们面前。假使我们感觉主引领我们，作某一件为着众地方召会以外的工作，我们应当不理睬这个所谓的引导。我们不该太依赖自己的领会。我们的领会可能有错，但原则永远不会错。我们一切的工作和事奉，必须受身体的原则所管治。不过，仅仅持守一套原则，无疑是死的作法。我们需要寻求从主而来活的引导，但这引导必须接受管治原则的核对。

服从众圣徒的感觉

若是你觉得主引领你到某个地方为祂作工，你需要和认识你、与你相联的弟兄姊妹们核对这个引导。你需要和他们交通，看看他们对于你的前去感觉如何。如果所有的弟兄姊妹都同意你的感觉，你就可以自由的去。然而，假使圣徒们的感觉和你的不同，你就需要重新考量你的感觉。你需要信靠身体的感觉，而不是信靠自己的感觉。

如果圣徒们不同意你的感觉，你可以和他们交通，说，“只要你们的感受和我的不同，我就不作什么。但我请求你们众人，就着这件事与我一同祷告，并为我祷告。我盼望就是这样等着，直到我得着主清楚的引领。”也许几周后，弟兄姊妹们会告诉你，他们觉得你到某地作工是出于主的。他们若这样交通，你就可以自由的去。但另一面，如果圣徒们越祷告，越觉得你不应该去，无论你自己的感觉有多强烈，都需要接受身体的感觉。这对你绝不会是损失，反而是保护和益处。既使弟兄姊妹们错了，跟随身体的感觉对你总有助益。只要跟从弟兄姊妹们的感觉，你就会被成全。

与其他圣徒配搭作工

你若可以自由到某地服事主，你要问的下一件事是：你是否该独自前去，或与别人同去？独自前去是危险的，也违背身体的原则。根据圣经的原则，主总是差遣人两个两个的出去。（太三2，可六7，路十1，徒八14，十三2。）圣经本身就是照着两个两个的原则写的。保罗的书信中，有些不是单由保罗独自所写，而是由保罗和他的助手所写。（林前一1，林后一1，加一1~2，腓一1，西一1，帖前一1，帖后一1。）基于这原则，至少和一位弟兄一同行动，才是最安全的；若是可能，有一位以上更好。如果主在身体里肯定你的感觉，但没有赐给你一同行动的人，或许就还不是前去的时候。若有别人照着主的引导同你前去，你仍需要逐步核对，自己是否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

为着建造众地方召会而作工

一旦你开始作工了，就必须谨慎。你的工作可能是对的，也可能是错的。你作工的地方若是已有地方召会，你就需要以正确的方式，以合式的态度帮助召会。那里若是没有地方召会，你不应该仅仅在那里发起一个工作，你必须竭尽所能的兴起地方召会，作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我们天然的倾向是发起一个工作，然后把工作留在自己手里。如果你这样作，你就不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

你到达了主差遣你去的 地方，确认那里没有地方召会之后，就需要接触当地的人。你可以照着主的引导接触不信者，也可以接触信徒；但最好是接触不信者，将他们带到主面前，使他们得救。有一两个人得救成为你的弟兄姊妹以后，你必须一开始就以地方召会的原则行事。你的行事不该像是你作了一个工作，然后把这工作留在自己手里。反之，你应当与他们聚集，作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让他们清楚知道他们在作什么。再者，你需要教育他们，使他们领悟，他们和你在主面前都是一样的，都是在那城市里聚集的弟兄姊妹，作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你可以让他们明了，你是被主差遣到那地执行祂工作的，但同时你也是他们的弟兄，和他们在一的立场上一同聚集。

从初信者得救之时起，他们就必须被带进来分担在他们所在地召会的责任。例如，他们若可以顾到聚会排椅子的事，这责任就应该交给他们。一旦这责任在他们手里，即使他们并不太殷勤的作这事，责任仍该一直留在他们手里。如果他们起初没有什么责任感，他们至终还是会拿起这事。你绝不该取代他们的功用。这似乎是一件小事，但原则是非常重要的。

也许半年之后，会有二、三十位圣徒被兴起来。在这些圣徒当中，也许有三、四位弟兄在生命上长大，并且比别人更长进。你应当要求这几位弟兄担起召会的责任。若是可能，你该将大部分的责任交给他们。你最多只能帮助他们背负新的责任。你可以是几位领头弟兄之一。但你应当使他们领悟，他们这些当地圣徒的聚集，乃是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这聚集不是你的工作。这会证明你的工作是正确的，你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

将当地的责任交给当地的圣徒

你越留在某一个地方，责任越该从你身上被交到当地圣徒的身上。这也证明你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假使你留在一地越久，留在你自己手中的责任越多，就证明你不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圣徒们应当逐渐、至终完全承担所有实行召会生活的责任，你的身上不该再有任何责任。这样无论主留你在那个地方，或是差遣你到别的地方去，那地的召会都不会受影响。这乃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的正确之路。

主带你离开那地后，你不该以为你还有一个工作在那里。你若是这样以为，就证明你不是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你所留下来的，不该是你的工作，而是在那地的地方召会。你所兴起的 地方召会不该再留在你的手里；它应该完全脱离你的手，在自己管辖区域和行政治理中往前。假使几年后，那地的圣徒不再敬重你的职事，你也不能作什么。这是对你是否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作工的另一个试验。

为着作基督身体地方彰显的地方召会而生活、事奉

综观整个历史，很少人不是为着自己的工作而作工的；但使徒保罗就是那少数人之一。当保罗年老时，他告诉提摩太，所有在亚西亚的人都离弃了他。（提后一 15。）所有在亚西亚的召会都离弃了保罗的职事。在他一生的末了，当他作为奠祭，被浇奠给主时，（腓二 17，提后四 6，）他的手里一无所有。保罗的态度是完全正确的。虽然他曾兴起、建立、建造许多地方召会，但至终没有一个召会是在他的手里。无论我们是否全时间服事

主，我们的生活和事奉必须不为着别的，只为着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我们若住在洛杉矶，就必须奉献我们的生活和工作，为着身体在洛杉矶的地方彰显。

如果我们不能调进我们所在地的召会，我们就错了。也许我们完全正确，召会完全错误；但我们若无法调进召会，我们就是错在不愿学功课调进召会。如果我们对的，我们就需要学功课，适应那些错误的人。这对我们是个真实的试验和极大的功课。没有一件事像召会一样，这么试验我们。我们没有权利离开我们所在地的召会，另立一个聚集，因为一地只能有一个召会。因此，我们需要服从召会，学功课调进召会。要这样作，我们必然需要主的恩典。圣徒们若是在某些事上错了，我们不应该反对他们，但我们也不该错误的跟随他们。我们需要包容他们的错误，学习适应他们，却不跟从他们。我们该对他们成为生命的因素；这样几个月、或几年之后，就会有些生命的东西逐渐供应并分授到圣徒里面。主会使用我们，但不是去改正圣徒的错误，而是借着生命吞灭召会中的死亡。我们可将这个比喻为人的身体，能设法自动、不知不觉的借着生命杀死细菌并消灭疾病。这是我们要学习的重要功课。

我们若向主认真，就会将自己和我们的事奉，奉献给作基督身体地方彰显的地方召会。因着身体乃是主在今世的目标和目的，所以无论我们是全时间服事主或在职服事主，我们都需要在身体里并为着身体行动、行事、事奉并工作。如果我们这样行，就会大大蒙主祝福，并且我们也会成为对主儿女极大的祝福。

我们无论从主领受什么引导，都该以我们在本章和前面几章里所陈述的原则来核对。若我们所认为的主的带领，与这些原则相矛盾，我们便可以确认，这并不是我们该跟随的正确引导。我们不需要用外在的方式来组织或形成任何东西，我们只需要有身体生活真正的实行。这会要求我们在主面前操练我们的灵、我们的心、我们的心思、我们的意念。我们这样操练，就会以团体的方式领悟主的引导。

第十二章 天然的人被破碎，为着召会的建造

[上一篇](#) [回目錄](#)



在这末了一章，我有负担交通到天然的人被破碎。这件事与我们在基督身体里的尽功用和神对召会永远定旨的完成，有极大的关系。

天然的智慧、天然的力量、天然的动机要被破碎

我年轻时放下一切并答应主的呼召之后，立既听到一篇直到今日仍然给我莫大帮助的信息。这篇信息使我印象深刻，并保守我远离在主工作中的所有难处。讲者以摩西为例，说明服事主不在于方法，而是在于执行服事的人。他指明，我们不可能找得到摩西事奉神的方法。对于摩西和所有神真正的仆人，人本身就是方法。因此，主今日所需要的不是任何一种的系统、方式、方法；祂所需要的乃是人——天然的智慧、天然的力量、天然的动机被破碎的人。

天然的人主要由三件事物组成。第一是天然的智慧，就是我们作事的天然方法；第二是天然的力量，就是我们天然的能力；第三是天然的动机，就是我们天然的计划或用意。被破碎的意思就是，我们不再有我们天然的智慧、天然的力量、或天然的动机。如果我们仍有这三样，我们就还未被主破碎。我们或许忍耐、谦卑、节制、甚至“属灵”，但这些美德并不证明我们已被破碎。真正被破碎的人，乃是让他们天然的智慧、力量、和动机彻底被了结。

摩西的例子

摩西就是一个榜样，他天然的智慧、力量、和动机都被破碎。他四十岁时，正是满了自己智慧、力量、和动机的时候。由他用自己天然的想法、力量、和打算杀了那个埃及人，（出二 12，）就可以证明这事。主无法使用摩西这样的人带领以色列人脱离法老的手。因此，神打发摩西到旷野牧羊四十年。在旷野“学校”里，摩西学了一个功课——被破碎。在旷野四十年以后，摩西八十岁，主临到他并呼召他。（三。）那时摩西已经变得一无所是，不再有自己天然的智慧、力量和动机。摩西这个被破碎的人，还以为主呼召错人了。（11，四 10。）事实上，摩西就是正确的人选，因他已被破碎，他不再有天然的智慧、天然的力量、和天然的动机。

一个被破碎的人，乃是变得一无所是的人，这样的人就像一丛烧燬的荆棘，使神圣的火能在其上燃烧。（三 2。）神在这个世代能使用的就是这样的人。今天，主不需要忍耐、良善、或属灵的人。祂需要被破碎的人——天然的智慧、力量、和动机都已被彻底破碎的人。这样的人能服事主，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以成就神永远的定旨。

使徒保罗的例子

正如摩西的历史，我们在新约圣经中也很难找到使徒们在使徒时代事奉主的方式或方法。实际上，使徒们没有什么方法和方式。我们在新约记载里看见的，乃是如彼得、保罗那样的人；他们自己的智慧、力量、和动机都完全被破碎。我们若读保罗写给哥林多人的两封书信，我们会在封书信里，看见幼稚且属肉体的哥林多人全神贯注在属灵的恩赐上；在第二封书信里，保罗让他们清楚知道，他没有充盈的恩赐，但他却是一个已被神圣的手破碎，并且现今仍在被破碎的人。保罗不是一个满有恩赐的人，却是一个饱受患难，在神破碎的手下历经一再破碎的人。（林后四 8~11，16~17。）这破碎的结果，带进神新约职事里神的执事。（三 3~6，六 4。）这样的执事是一个天然的智慧、力量、和动机都在神的手下被破碎的人。

靠着主的怜悯，我学了一个功课，就是放弃我天然的智慧、天然的力量、和天然的动机。人们或许认为我们是愚拙的，因为我们看来就像是没有智慧、力量、和动机的人。（林前四 10。）这样的人正是主今日所需要的。祂需要那些真正在他们的智慧、力量、和动机上被破碎的人。我们都需要仰望主的怜悯，好让祂能带我们进入“旷野学校”，学习神圣破碎的功课。惟有被破碎的人，才能成为主工作的凭借和方法。召会要得建造，除了借着那些被破碎的人，别无他路。我们必须信靠主，在我们身上实行祂神圣破碎的工作。祂会对祂的见证负责，祂会作成这事。